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第 5 次評鑑工作小組會議記錄

時 間：112 年 7 月 24 日（一）12 時 10 分

地 點：線上會議

主 持 人：魏麗敏 處長

紀錄：何孟臻 專任助理

出席人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楊雅惠秘書、林仁傑組長、王金國組長、溫子欣助理教授、林佳慧助理教授、何孟臻助理。

壹、主席報告(略)

貳、會議說明

一、依教育部 111 年 6 月 10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10055237 號函來文附件「112 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P.36，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屬新設受評師資類科，將於 112 年度下半年進行新週期師資培育評鑑分年評鑑，評鑑資料蒐集範圍為 109 學年度、110 學年度及 111 學年度，共計 6 學期；分年評鑑項目包括：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行政運作與自我改善、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教師質量與課程教學、學生學習成效及實習與夥伴學校關係等六項。

二、本校師資培育評鑑預評作業於 112 年 5 月 15 日辦理完竣。

三、依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112 年 6 月 1 日高評字第 1121000716 號及 7 月 4 日高評字第 1121000870 號來函，本校 112 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之實地訪評工作訂於 112 年 11 月 27 日、28 日，並應於 112 年 8 月 31 日前函送概況說明書紙本併同附件光碟 1 式 9 份至高教評鑑中心。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培評鑑預評結果及針對預評委員建議事項之回覆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培評鑑預評業於 112 年 5 月 15 日辦理完竣，委員評定六大評鑑項目、基本指標及關鍵指標皆為通過。

二、檢附本校 112 年度大專校院師資培育預評委員評語表及針對委員建議之回覆如附件一。

決議：回應說明部分對應概況說明書之內容標註頁碼或表格編號。

檢附本校 112 年度大專校院師資培育預評委員評語表及針對委員建議之回覆如案由二：有關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分年評鑑概況說明書定稿一案，提請討論。說明：

- 一、依據本處 111 年 11 月 16 日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第 2 次評鑑工作小組會議紀錄、112 年 2 月 14 日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第 3 次評鑑工作小組會議紀錄及 112 年 3 月 20 日中等學校師資類科第 4 次評鑑工作小組會議紀錄辦理。
- 二、概況說明書本文內容以 80 頁為限，內文以 12 號字標楷體撰寫，以紙本方式繳交；佐證之附件資料不限頁數，並製作成光碟(含概況說明書本文)繳交。
- 三、概況說明書定稿請見附件二。

決議：

- 一、請統一報告書格式並酌修文字內容。
- 二、可多加入活動圖片以增添內容豐富度。

肆、臨時動議 無

伍、散會 13 時 30 分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學校師資類科
112 年度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自我預評評語表

校名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師資類科	中等學校	受評日期	112/5/15
整體預評結果	通過		

※ 評鑑結果整體認定標準請參閱表末附錄一 自我評鑑分項認定原則暨評鑑結果整體認定標準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優點：

1. 學程能針對師資生訂定明確的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且呼應教育部之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發展出明確的師資培育教育目標；亦能連結「以智慧學習為核心的創新永續師培大學」之校級定位。
2. 著重師範品格教育之培養，以及「實踐社會關懷」，符合 SDGs 永續發展目標。

缺點：無。

建議事項：

1. 對於校級之九大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未有著墨，建議納入說明其與貴校教師專業素養之連結情形。
2. p. 2. 「實踐導向、知行合一、豐富的實踐取向課程」其中何謂實踐導向，除了教學實習課程之外，建議列出具體作為。
3. 「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所述可見與授課有高度連結，值得肯定。惟教育專業知能之養成，除了正式課程之外，也包括非正式課程與潛在課程的陶冶，建議納入考量，綜觀規劃。
4. P2：1-1-3「專業知能」中有關「中等教學能力」方面敘述宜加強。
5. P4：表中 3：「協同發展跨領域／科目課程、教學、評量」部分，如何規畫「跨領域教學」，建議於項目四具體呈現。

分項認可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優點：

1. 學校校務發展計畫明訂中等教育師資培育計畫，培育符合現場需求之師資。
2. 師培處與台灣語文學系密切合作，培育中學台語師資並發展中學台語文教材。
3. 由師培處負責中等教育學程各項事務，行政運作良好，各項會議紀錄完整。
4. 師培處能夠透過自我評鑑及蒐集各利害關係人意見等方式做為自我改善參考。

缺點：無。

建議事項：

1. 中等教育學程學生來自多個系所，但「中等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成員只有台灣語文學系代表，未有其它學系代表，建議甄選委員會成員宜涵蓋全校各系代表。
2. 請彙整中等教育學程學生參與社會服務(如USR)相關具體場次與活動名稱(2-4-3)。
3. 本校積極鼓勵學生修習第二專長的努力值得肯定，惟學生修習第二專長的作法與困難為何？宜進一步瞭解，擬訂具體措施預作因應（如亦可考慮鼓勵修習小教學程）
4. 請補充說明如何參考學生「教學評量」而進行教學「品質改善」。

分項認可結果：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項目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優點：

1. 採雙導師制度，由師培專任教師與台灣語文學系教學共同輔導，提供學生充分的學習支持。
2. 師資生遴選考試項目符合教師專業能力之需求。

缺點：無。

改進建議：

1. 學生手冊與學習護照的相關規劃為何？建議能給學生課程護照、使學生掌自己的學習歷程及學習規劃。
2. 請說明中等教育學程招生方式、規定及宣傳辦法。

分項認可結果：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優點：

1. 任課教師皆校內具有本科專長之專任教師。
2. 專任教師皆有中小學教學經驗。
3. 教師教育相關研究表現良好。
4. 教師教學表現優良屢獲肯定。

缺點：無。

建議事項：

1. 教育學程之「課程地圖」對師資生規劃修課相當有幫助，建議也可納入學生手冊或學習護照。
2. 依據教育專業科目一覽表，品德教育是「教育方法課程」？請斟酌。
3. 依據教育專業科目一覽表，「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建議斟酌採用課綱的用詞，以「本土語言/閩南語文」為主。

分項認可結果：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

優點：

1. 建立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內容涵蓋學生課程修習，社團參與及其它校內活動參與情形，協助學生完整瞭解並反思自己的學習歷程與學習成效。
2. 設立制度，規範學生至少通過一項教學專長能力檢定始能參與教育實習。此外，中心亦利用多元管道宣導，協助學生瞭解相關規定。

缺點：無。

建議事項：

1. 有關師資生符合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情形雖不屬於本次評鑑項目，唯新一輪師資培育評鑑中要求 75% 以上師資生能力符合始能通過本項目，建議師資培育中心及早規劃調查，瞭解師資生能力符合情形。
2. P55：5-1-3「課程抵免」與鼓勵教學實務能力檢測無關，建議於概況說明書中刪除。
3. 建議能配合教育實習及早規畫「就業輔導」、「畢業流向」及「顧主滿意度調查」以確實了解學生學習成效。

分項認可結果：

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優點：

1. 本學程始於 110-2 學期開始招生，第一屆學生才進入第三學期，尚未有修畢學程課程的學生，也尚未有學生進行教育實習，但相關實習的規劃已經陸續進行，成果可期。
2. 相關實習辦法的訂定堪稱完備，也注重能與夥伴學校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擴大夥伴學校簽約以為有利於學生未來之實習，方向正確。

缺點：無。

建議事項：

1. 建議能列出「至中學的臨床教學」之具體活動名稱、參與學校、場次與參與人數等。
2. 請說明「夥伴學校合作關係」之具體作為。
3. 建議多元規畫相關實習與見習活動，以增加師資生中學教學實務經驗。

分項認可結果：通過 有條件通過 未通過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1. 師資培育在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2. 學習空間與資源設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3. 課程規劃與設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4. 實習規劃與實習輔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5. 師資生學校參訪見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分項認可結果：通過 未通過

※評鑑標準請見表末 附錄二 師培基本指標暨關鍵指標評鑑標準

師培評鑑關鍵指標

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中之重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2. 師資數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3. 行政支援人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4. 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5. 畢業生擔任教職暨教育相關工作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6. 配合辦理各項教育政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7. 師資生社會公民責任養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分項認可結果：通過 未通過

※評鑑標準請見表末 附錄二 師培基本指標暨關鍵指標評鑑標準

評鑑委員親簽：

林元魁

評鑑委員親簽：

邱湘雲

評鑑委員親簽：

王文秀

預評問題回覆

委員提問與建議	回覆暨調整說明
<p>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缺點：無。 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對於校級之九大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未有著墨，建議納入說明其與貴校教師專業素養之連結情形。 p. 2. 「實踐導向、知行合一、豐富的實踐取向課程」其中何謂實踐導向，除了教學實習課程之外，建議列出具體作為。 「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所述可見與授課有高度連結，值得肯定。惟教育專業知能之養成，除了正式課程之外，也包括非正式課程與潛在課程的陶冶，建議納入考量，綜觀規劃。 P2：1-1-3「專業知能」中有關「中等教學能力」方面敘述宜加強。 P4：表中 3：「協同發展跨領域／科目課程、教學、評量」部分，如何規畫「跨領域教學」，建議於項目四具體呈現。 	<p>謝謝委員的肯定與建議，針對委員建議事項，回覆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將九大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內容新增至"1-2-2 本校呈現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項下，並以表格呈現對應關係 已增加相關內容於委員指定項目。 於"1-1-3 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增加境教、活動、非正式課程、潛在課程說明。 新增"四、中等教學能力重點培養"說明內容，以回應委員建議。 於項目四內容中新增具體說明。
<p>項目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缺點：無。 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中等教育學程學生來自多個系所，但「中等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成員只有台灣語文學系代表，未有其它學系代表，建議甄選委員會成員宜涵蓋全校各系代表。 請彙整中等教育學程學生參與社會服務(如USR)相關具體場次與活動名稱(2-4-3)。 本校積極鼓勵學生修習第二專長的努力值得肯定，惟學生修習第二專長的作法與困難為何？宜進一步瞭解，擬訂具體措施預作因應（如亦可考慮鼓勵修習小教學程） 請補充說明如何參考學生「教學評量」而進行教學「品質改善」。 	<p>謝謝委員的肯定與建議，針對委員建議事項，回覆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歷屆甄選委員會成員除台灣語文學系教師外，尚有諮詢與應用心理學系教師（處長兼主席）、教育學系教師、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師、音樂系教師（時任人文學院院長）、體育系教師（教育學院院長），涵括多學系。資料呈現甄選委員時，多為職稱，故未看到所屬學習，其實成員組成已涵蓋多學系。 彙整中等教育學程學生參與社會服務如“表 2-4-3-1 中等教育學程學生參與社會服務” 已新增學生修習第二專長的作法與困難說明於於"2-5-1 本校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第二專長，以滿足教學現場需求"項下。 請參考"2-3-2 本校能運用師資生學習

委員提問與建議	回覆暨調整說明
	成效數據，作為研擬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行動"中"2. 師資培育課程授課教師依據教學評鑑之量化與質化回饋調整課程與教學"與"5. 相關量化與質化回饋提供處務會議及課程委員會議參考，以調整師資培育作法"之說明與佐證資料。
<p>項目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缺點： 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生手冊與學習護照的相關規劃為何？建議能給學生課程護照、使學生掌自己的學習歷程及學習規劃。 請說明中等教育學程招生方式、規定及宣傳辦法。 	<p>謝謝委員的肯定與建議，針對委員建議事項，回覆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行機制為師資生通過甄選後參加「教育學程修課說明會」，現場發放修習教育學程注意事項手冊，內容包含課程規劃、修業相關規定及其他宣導事項，未來將依委員建議加入學分檢核表供師資生自我檢核修習進度。 於"3-1 鄰選適性與優質師資生之機制與運作"中說明。
<p>項目四、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缺點：無。 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育學程之「課程地圖」對師資生規劃修課相當有幫助，建議也可納入學生手冊或學習護照。 依據教育專業科目一覽表，品德教育是「教育方法課程」？請斟酌。 依據教育專業科目一覽表，「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中等教育台語教學實習」，建議斟酌採用課綱的用詞，以「本土語言/閩南語文」為主。 	<p>謝謝委員的肯定與建議，針對委員建議事項，回覆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所發放之修課說明注意事項手冊中列有學分課程架構圖，未來將依委員建議加入課程地圖。 「品德教育」分類在教育方法課程為110年申設中等類科時，負責規劃該科目之教師建議，本處將續依委員建議提案至課程委員會議，討論是否調整該科目課程分類。 課程名稱選用「台語」一詞為授課教師及專門課程培育系所（台灣語文學系）之專業建議，本處再邀集相關專業之教師，討論是否調整課程名稱。
<p>項目五、學生學習成效 缺點：無。 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有關師資生符合職前教師專業素養情形雖不屬於本次評鑑項目，唯新一輪師資培育評鑑中要求75%以上師資生能力符合始能通過本項目，建議師資培育中心及早規劃調查，瞭解師資生能力符合情形。 P55：5-1-3「課程抵免」與鼓勵教學實務能力檢測無關，建議於概況說明書中刪除。 	<p>謝謝委員的肯定與建議，針對委員建議事項，回覆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處因應新一輪師資培育評鑑中要求75%以上師資生能力符合始能通過該項目，預計著手調查師資生能力符合的情形，並規劃相應的配套方案。 將P55：5-1-3「課程抵免」一節予以刪除。 本校至114年方有第一屆實習後畢業生，目前規劃學生於教育實習之後，彙整實習督導的評分結果與學生對於實習的滿意度調查以結合後續在校期間的

委員提問與建議	回覆暨調整說明
<p>3. 建議能配合教育實習及早規畫「就業輔導」、「畢業流向」及「顧主滿意度調查」以確實了解學生學習成效。</p>	<p>「就業輔導」。並針對「畢業流向」及「顧主滿意度調查」進行分析，以了解學生的學習成效。</p>
<p>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缺點：無。 建議事項： 1. 建議能列出「至中學的臨床教學」之具體活動名稱、參與學校、場次與參與人數等。 2. 請說明「夥伴學校合作關係」之具體作為。 3. 建議多元規畫相關實習與見習活動，以增加師資生中學教學實務經驗。</p>	<p>謝謝委員的肯定與建議，針對委員建議事項，回覆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多位中教學程教師具有國民中學教學經驗，包括：林仁傑老師、溫子欣老師、林佳慧老師、范雅晴老師、丁鳳珍老師、梁淑慧老師等人，他們也有帶領中學教師專業長成之經驗與研究成果。110-111 學年度，尚無專任教師至中學臨床教學之事件。112 學年度起，會配合本校臨床教學辦法，鼓勵教師每學年至少一次至中學進行合作教學(協同)或赴中學進行臨床教學。 2. 本校已於 112 年 7 月 4 日與台中市立公明國中、立人國中、潭子國中、育英國中、向上國中、溪南國中、崇德國中、四箴國中、惠文高中、台中一中、台中二中、台中女中、彰化女中、彰化藝術高中、台中中港高中等共 15 所中學簽訂夥伴學校合作議書，合作內容主要為中等師資生提供教學觀摩及教學實習場域，並在師資生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且通過教師資格檢定後，提供半年教育實習名額；我校亦將提供夥伴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相關輔導與諮詢等等相關教育資源。 3. 本校中教學程配合課程課程規劃實習、見習與營隊活動，以增加師資生之教學實務經驗。具體事例包括：台中市育英國中參訪(111 年 12 月 6 日)、112 年寒假偏鄉學校課輔閩南語教學活動(112 年 2 月)、台中市惠文高中參訪(112 年 5 月 9 日)、葳格國際學校台語綜合活動團體輔導課程(112 年 5 月 12 日)。

112 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培育評鑑概況說明書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23 日



師資培育評鑑

概況說明書

受評學校名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受評師資類科：中等學校

受評單位：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主管及連絡電話：魏麗敏處長 04-2218-3231
連絡人：楊雅惠秘書 04-2218-1015

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23 日

目次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培育評鑑概況說明書	1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1
1-1 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及所對師資生學科教學知能 (PCK) 與專業知能之期望	1
1-1-1 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	1
1-1-2 對師資生在所要任教學科／課程成效之期望.....	1
1-1-3 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2
1-2 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聯結	3
1-2-1 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3
1-2-2 本校呈現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	4
1-2-3 本校協助師生了解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作法	5
1-3 本校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作法	5
1-3-1 本校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規劃與策略	5
1-3-2 本校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具體作法之機制	6
項目二 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8
2-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與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8
2-1-1 校務發展計畫中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重要方針.....	8
2-1-2 校務發展計畫中對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	8
2-1-3 學校組織規程中明訂師資培育單位之組織定位與人力配置.....	9
2-2 行政運作質量與持續改善機制	9
2-2-1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設有符應其組織定位之行政運作機制.....	9
2-2-2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各項行政運作機制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善紀錄.....	10
2-2-3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能與師資培育學系和學校行政單位密切合作，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	11
2-2-4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持續品質改善機制之作法與運作情形(含申請設立意見改善情形)	12
2-3 運用客觀證據支持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機制	14
2-3-1 本校能建立以客觀數據評估師資生學習成效之機制.....	14
2-3-2 本校能運用師資生學習成效數據，作為研擬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行動	15
2-4 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15

2-4-1 本校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15
2-4-2 本校爭取外部經費，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15
2-4-3 本校配合校內其他單位，輔導師資生參與社會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16
2-4-4 本校師資培育辦學成效之資訊公開	16
2-5 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二項以上學科專長之作法	16
2-5-1 本校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第二專長，以滿足教學現場需求	17
項目三 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17
3-1 選擇適性與優質師資生之機制與運作	17
3-1-1 本校遴選適性師資生之規定	18
3-1-2 師資培育機構遴選優質師資生之規定	18
3-1-3 師資培育機構建立獎勵機制，吸引適性與優質學生報名師資生遴選	19
3-1-4 本校師資生遴選機制之運作	19
3-2 師資生組成反映 K-12 師資需求之多元性	21
3-2-1 師資培育機構依據學校系所條件並評估市場需求，規劃中等學校師資生遴選員額	21
3-2-2 師資培育機構提供特殊需求之適性與優質學生，選讀師資培育學程	22
3-3 建置課程地圖作為學習指引之作法	23
3-3-1 本校確保師資培育課程間之邏輯性	23
3-3-2 建置課程地圖作為師資生學習指引	24
3-3-3 師資生對課程地圖作為學習指引之瞭解	25
3-4 師資生學習與增能輔導之作法與成效	26
3-4-1 師資培育單位實施導師制度與提供學生學習與生涯輔導	26
3-4-2 師資培育單位辦理各種學習和生涯輔導活動	27
3-4-3 師資培育單位強化師資生台語文寫作、朗讀基本知能之增能	27
3-4-4 師資培育單位強化師資生對教學新興議題與學校行政專業知能之增能	27
項目四 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29
4-1. 教師質量符合課程規劃需求	30
4-1-1 專任教師人數符合師資培育相關法規之規定	30
4-1-2 專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30
4-1-3 兼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31
4-1-4 專任教師有合理之教學負擔	31

4-2 專任教師依據教學現場需求自我增能之作為	31
4-2-1 專任教師與教學現場合作進行自我增能，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	31
4-2-2 專任教師能組成專業學習社群，以互動增能，並指導師資生之社群發展知能與行動	35
4-3 課程依「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	38
4-3-1 本校確保課程規劃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和課程基準緊密鏈結	38
4-3-2 師資培育課程規劃反映教學現場新興議題需求.....	38
4-3-3 本校能建立課程規劃與設計之改善機制，確保師資培育課程依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教學現場之需求	38
4-3-4 師資類科專門課程之規劃符合學校辦學特色及現場教學需求，並融入現行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	39
4-4 教師教學設計（大綱）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	40
4-4-1 專兼任教師所開設科目，能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40
4-4-2 專兼任教師依據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需求設計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40
4-4-3 專兼任教師能依據所開授科目性質，融入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主要包括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等 12 年國教重大議題），並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41
4-5 教師有效教學之作為	41
4-5-1 本校有關教學實務（如班級經營、分科/領域教材教法、分科/領域教學實習、臨床教學、教學法相關研究等）授課之專兼任教師具有符合所任教類科之中等以下學校任教教師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	41
4-5-2 本校能引進教學現場優質師資與專任教師合作開課，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	42
4-5-3 教師能合作教學以培養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檢視課程設計與規劃)	42
4-5-4 本校透過教學卓越獎勵與教學評量，提升與改善教師教學品質	42
4-6 教師確保師資培育優質化之相關研究成果	42
4-6-1 專任教師在師資培育優質化之學術或實務研究成果.....	42
4-6-2 專任教師將師資培育優質化相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實務或指導師資生進行優質師資行動研究成果	43
項目五 學生學習成效	43

5-1 師資生學習成效之評估系統.....	43
5-1-1 本校評估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機制.....	43
5-1-2 本校證明師資生能力能符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44
5-1-3 本校鼓勵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之作法.....	44
5-2 畢業生品質滿意度回饋系統.....	45
5-3 畢業生教師證照取得與職涯成效	45
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45
6-1. 與學校在師資職前培育之實習與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	45
6-1-1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師資生參訪見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46
6-1-2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師資生教學實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46
6-1-3 本校師資生參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學生學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46
6-2 與學校在教師專業發展之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檢視機制規劃及現有實務)	46
6-2-1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46
6-2-2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課程與教學實驗與創新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47
6-2-3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47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1 師資培育在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47
1-1 須正式明列於學校組織規程中，並訂有設置辦法	47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2 學習空間與資源設備	48
2-1 空間符合「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之規定	48
2-2 圖書設備符合「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之規定	51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3 課程規劃與設計	52
3-1 中心對課程規劃與設計方面設有委員會或運用相關會議，並定期開會建立完整記錄	52
3-2 課程規劃依規定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在案	52
3-3 訂有完整且符合邏輯之課程擋修機制	53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4 實習規劃與實習輔導	53
4-1 專任教師指導實習生之人數、津貼補助、互動機制、到校輔導次數符合「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第 12 及 13」條之規定.....	53
4-2 實習生返校研討訂有實施辦法，且依規定辦理	54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5 師資生學校參訪見習：各科教材教法與實習課程，每學期至少安排至教學現場進行一次見習(不檢視).....	54
師資培育關鍵評鑑指標 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中之重視	55
1-1 校務發展計畫中至少有對培育「符應新時代教育現場需求之優質特色師資」之策	

略與行動規劃	55
師資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2 師資數量	56
培育關鍵指標 3 行政支援人力	57
3-1 依學校組織規程與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設置辦法之規定，編列雇用正式之專職行政人力（含約聘雇人力）	58
3-2 學校每年核給一定額度之工讀時數.....	59
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4 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依 112 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所訂之評鑑指標內涵表規定，本節不檢視).....	59
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5 畢業生擔任教職暨教育相關工作情形(依 112 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所訂之評鑑指標內涵表規定，本節不檢視).....	59
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6 配合辦理各項教育政策(檢視機制規劃及現有實務)	59
6-1 每年至少提出一項教育部公告與師資培育相關計畫之申請	59
6-2 參與地方政府辦理地方教育輔導	60
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7 師資生社會公民責任養成(檢視機制規劃及現有實務)	60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培育評鑑概況說明書

項目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1-1 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及所對師資生學科教學知能（PCK）與專業知能之期望

本項目指標包括「1-1-1 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1-1-2 對師資生在所要任教學科／課程成效之期望」、「1-1-3 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茲說明如下：

1-1-1 本校師資培育之教育目標

本校之校級定位為「**以智慧學習為核心的創新永續師培大學**」，顯現本校以教育及師資培育作為立校之本以及辦學核心。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為：「**秉持師範精神，發揮新教育愛、實踐社會關懷**」，傳承延續優良的歷史文化師道素養，同時因應時勢，追求創新，透過新進的教育思想與作法，陶冶新時代良師。我國推動教育改革逾 20 年，加以國際趨勢變化迅速、師資培育本應培養具有創新精神與能力的優質教師，而教育有其核心價值，師道典範精神長存，唯有堅實的師德與師道底蘊（秉持師範精神），才能達到術德兼修的境界。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之定義如下表：

表 1-1-1-1 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定義及與本校定位對應

師資培育 教育目標	定義	與學校定位符合關係
秉持師範精神	認真學習、澄清品格，務求為人師表	符合學校定位之永續師培
發揮新教育愛	堅守初衷、與時俱進，洋溢教育大愛	符合學校定位之智慧學習與創新
實踐社會關懷	有教無類、因材施教，造福所有學生	符合 SDGs 「聯合國 2030 永續發展目標」大學社會責任實踐

1-1-2 對師資生在所要任教學科／課程成效之期望

師資生應於職前教育階段培育堅實的中等教育教學知能與態度，堅實教學素養。教師之專業應包含學科專業、教學專業與教育專業，本校對於師資生所要任教學科教學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即為其「**培養充足厚實的學科專業與教學專業，使其具備領域學科知識（CK）、一般教學法知識（PK）以及領域學科教學法知識（PCK），並能夠實踐於創新教學之中。**」為確保此期望之達成，本校採取以下作法：

- 1、**學系學科課程厚植學科專業**：本校台灣語文學系之本科課程，為台語中等教師資生之學科教學知能打下厚實基礎。（佐證資料 1-1-2-1 台灣語文學系學系學科課程）
- 2、**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重點強化領域學科教學能力**：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中包括「**本土語文
閩南語文專長專門課程**」以及「**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共同強化本土語文閩南語文教學能力。相關課程包括：台語概論、台灣語言研究導論、台語聽講、台語正音與教學、台語文讀寫、教學原理、課程發展與設計、中等教育台

語文教學實習、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等。（佐證資料 1-1-2-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閩南語文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表、佐證資料 1-1-2-3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

- 3、**實踐導向、知行合一，豐富的實踐取向課程**：本校師資培育強調實踐導向，期待學生能夠具備教學實踐能力，而非僅是知識記誦式的學習。本校除半年教育實習及教材教法課程之試教演練之外，尚規劃「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課程。此課程屬本校之師資培育特色課程，師資生須至中學現場進行觀摩學習。（佐證資料 1-1-2-4「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課程綱要）此外，教材教法課程亦有豐富之教案撰寫與試教機會，以厚植學生教學實踐能力。
- 4、**豐富之教學能力檢定與競賽，厚植學生教學實力**：本校各學年辦理板書檢定、台語寫作檢定、台語文朗讀檢定、台語文字音字形檢定等（佐證資料 1-1-2-5 本校辦理教學專長能力檢定項目），為師資生教學實力紮根，本校台灣語文學系辦理台語文教案設計競賽或辦理教學競賽，亦為師資生鍛鍊課程教學之良好機會與舞台。（佐證資料 1-1-2-6 台語文教案競賽及教學競賽）

1-1-3 對師資生在教育專業知能學習成效之期望

本校特重師資生教育專業知能培育，依循師資培育教育目標「秉持師範精神，發揮新教育愛、實踐社會關懷」培養師資，其中「師範精神」與「教育愛」皆與教育專業知能密切相關，如教育愛、教師倫理、重要議題觀等，以培養兼具「學科專業」、「教學專業」與「教育專業」的新時代良師。本校作法如下：

- 一、**了解教師倫理與權責**：透過「教育概論」、「教育行政」、「教育哲學」等課程，讓師資生了解教師倫理、教師權利與義務，學為人師，足為學生之表率。（佐證資料 1-1-3-1「教育概論」等教學大綱）同時透過師道入門儀式、偏鄉課輔等，讓師資生感受教師倫理與大愛。師道迴廊則是境教設計，讓師資生感受百年樹人，莫忘初衷。
- 二、**培養教師社會感與教育議題敏感度**：新時代良師，須具備社會學的敏感度以及重大議題的教育能力。本校透過「教育議題專題」、「教育社會學」、「性別教育」、「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培養師資生社會感、重大議題知能及對多元以及人權之尊重與保護。（佐證資料 1-1-3-2「教育議題專題」等教學大綱）同時鼓勵授課教師將議題融入各科課程中，與學生進行討論。
- 三、**培養關懷力，老師是輔導者也是朋友**：透過「青少年發展與輔導」、「中等教育班級經營」等課程，培養學生關懷力，發揮教人育人的人師角色。（佐證資料 1-1-3-3「青少年發展與輔導」、「中等教育班級經營」等教學大綱）
- 四、**中等教學能力重點培養**：本學程雖為新設學程，其課程皆為獨立開設課程，無中教、小教共用課程之情形。教學能力培養以台語文為核心，因本校有台灣語文學系為奧援，授課教師皆為台語文教學專業師資，有校培養中教分科教育之教學專業師資。
- 五、**教育專業知能的現場學習與現場實踐**：透過「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讓學生有機會到中學現場實地學習。教師資格考試通過後，並須進行為期半年之教育實習，作為總整課程，將所學付諸實踐，培育教育即戰力。（佐證資料 1-1-3-4「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教學大綱）

1-2 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聯結

本項目指標包括「1-2-1 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1-2-2 本校呈現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1-2-3 本校協助師生了解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作法」，茲說明如下：

1-2-1 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乃承續國家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而來，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與教育部訂教師專業素養對應情形如下：

表 1-2-1-1 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與教育部訂教師專業素養對應情形

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	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說明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完全符合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完全符合
3. 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3. 規劃與實踐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完全符合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及實施適性輔導	完全符合
5. 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5. 實踐教師專業倫理及專業發展	符合，本校另兼重教師專業發展與終身學習

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對應如下表所示，符合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標內涵。

表 1-2-1-2 本校師資培育之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指標

專業素養	專業素養指標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1-1 了解有關教育目的和價值的主要理論或思想，以建構自身的教育理念與信念。 1-2 敏銳覺察社會環境對學生學習影響，以利教育機會均等。 1-3 了解我國教育政策、法規及學校實務，以作為教育實踐的基礎。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2-1 了解並尊重學生身心發展、社經及文化背景的差異，以作為教學與輔導的依據。 2-2 了解並運用學習原理，以符合學生個別的學習需求與發展。 2-3 了解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及鑑定歷程，以提供適切的教育與支持。

專業素養	專業素養指標
3. 規劃與實踐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p>3-1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規劃素養導向課程、教學及評量。</p> <p>3-2 依據課程綱要/大綱、課程理論及教學原理，以協同發展跨領域/科目課程、教學及評量。</p> <p>3-3 具備任教領域/科目所需的專門知識與學科教學知能以進行教學。</p> <p>3-4 掌握社會變遷趨勢與議題，以融入課程與教學。</p> <p>3-5 應用多元教學策略、教學媒材及學習科技，以促進學生有效學習。</p> <p>3-6 根據多元評量結果調整課程與教學，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p>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及實施適性輔導	<p>4-1 應用正向支持原理，共創安全、友善及對話的班級與學習環境，以養成學生良好品格及有效學習。</p> <p>4-2 應用輔導原理與技巧進行學生輔導，以促進適性發展。</p>
5. 實踐教師專業倫理及專業發展	<p>5-1 思辨與認同教師專業倫理，以維護學生福祉。</p> <p>5-2 透過教育實踐關懷弱勢學生，以體認教師專業角色。</p> <p>5-3 透過教育實踐與省思，以發展溝通、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及持續專業成長的意願與能力。</p>

1-2-2 本校呈現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關聯性

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生專業素養之關聯，如下表所示：

表 1-2-2-1 本校師資培育教育目標與師資生專業素養之關聯表

本校師資生專業素養	師資培育教育目標		
	秉持 師範精神	發揮 新教育愛	實踐 社會關懷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		■
3. 規劃與實踐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		■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及實施適性輔導		■	■
5. 實踐教師專業倫理及專業發展		■	■

此外，本校中等教育師資培育之設計，亦配合服膺校訂九大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包括：內省與職涯規劃能力、語文與人際溝通能力、尊重與欣賞多元文化能力、國際視野能力、專業與統整能力、邏輯思辨能力、藝文精神與素養、資訊與科學素養、公民責任與人文關懷。

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與師資生專業素養及指標之關聯表

111年11月24日 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與師資生專業素養及指標之關聯表										
教育部教師專業素養 (107.6發布)	校級基本素養 與核心能力 師資生專業素養	語文 人際 溝通能 力	公民 責任 與人 文關 懷	資訊 科 學 素 養	藝 文 精 神 與 素 養	了解 、 尊 重 與 欣 賞 多 元 文 化 能 力	邏輯 思 辨 能 力	內省 與職 涯規 劃能 力	國際 視 野 能 力	專業 與統 整能 力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 30%	● 20%		● 20%	● 30%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 20%	● 20%			● 10%		● 20%	● 10%	● 20%
3. 規劃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3. 規劃與實踐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 20%	● 20%	● 20%	● 20%					● 20%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並適性輔導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及實施適性輔導	● 20%	● 20%			● 20%	● 20%			● 20%
5. 認同並實踐教師專業倫理	5. 實踐教師專業倫理及專業發展	● 20%	● 20%			● 10%		● 20%	● 10%	● 20%

1-2-3 本校協助師生了解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作法

本校協助師生了解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作法包括：

- 1、 於新科師資生師道入門儀式之說明（佐證資料 1-2-3-1 師道入門投影片及剪影）
- 2、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師資生群組信件之宣達（佐證資料 1-2-3-2 師資生宣傳群組信）
- 3、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網站之呈現（佐證資料 1-2-3-3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網站刊登內容畫面）
- 4、 師培課程授課教師於課程推廣（佐證資料 1-2-3-4 師培課程授課教師課程推廣舉例）
- 5、 師培導師於班會時之推廣（佐證資料 1-2-3-5 師培導師班會推廣）
- 6、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各項活動場所海報展示推廣（佐證資料 1-2-3-6 海報展示照片）

1-3 本校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作法

本項目指標包括「1-3-1 本校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規劃與策略」、「1-3-2 本校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具體作法之機制」，茲說明如下：

1-3-1 本校依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培育師資生之具體規劃與策略

1、 師資培育課程規劃對應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本校依據師資培育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規劃課程，並

經報部審查核准。（佐證資料 1-3-1-1 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各課程教師尚需填具教師專業素養對應權重，以據此規劃課程。（佐證資料 1-3-1-2 各課程勾選教師專業素養情形）

2、 師資培育教育活動對應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本校師資培育相關增能獲教育服務活動，包含師道入門、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教學基本能力檢定、師資生增能研習、教案競賽、試教競賽等，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指標對應情形如下：

表 1-3-1-1 師資培育教育活動與教師專業素養指標對應

教師專業素養 教育活動	1.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	2.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	3. 規劃與實踐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	4.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及實施適性輔導	5. 實踐教師專業倫理及專業發展
師道入門	■				■
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	■	■	■	■	■
教學基本能力檢定			■		
師資生增能研習	■	■	■	■	■
教案競賽		■	■		
試教競賽		■	■		

1-3-2 本校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具體作法之機制

為確保本校能夠訂定合適之師資培育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以及相對應之教育具體作法，本校透過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議、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務會議、校務會議等共同規劃與議決相關目標、項目及具體作法，形成師資培育一般課程及各種特色課程與活動，如表 1-3-1-1 所述，包含師道入門、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教學基本能力檢定、師資生增能研習、教案競賽、試教競賽等。同時透過實作後的學生日回饋、教師回饋、教學實習輔導教師回饋、畢業生自我評量等，確保正確性與執行品質。規劃與策略運作機制圖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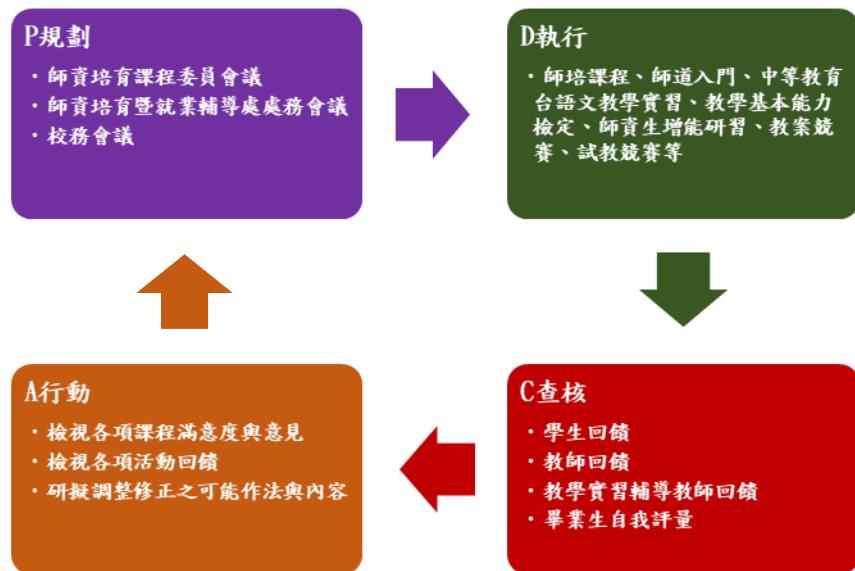


圖 1-3-2-1 PDCA 規劃與策略運作機制圖

本校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乃透過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務會議及課程委員會等會議討論檢視，並同時檢視素養培養之成果，作法如下：

- 一、授課教師教學評量：透過學生給予教師的教學評量成績，確保課程培育教師專業素養的有效性。（佐證資料 1-3-2-1 授課教師教學評量舉例）
- 二、師資生自評調查：規劃師資生（畢業生）自我評估教師專業素養成熟程度機制（佐證資料 1-3-2-2 中教師培生教師專業素養線上問卷系統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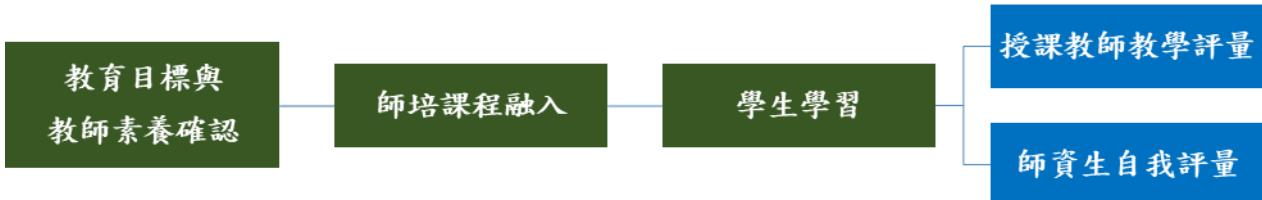


圖 1-3-2-2 本校檢視教育目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成果機制

項目二 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2-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與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本次評鑑學年期範圍適逢本校校長遴選與新任，故橫跨本校 106-110 學年度及 111-115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惟本次評鑑中教一台語類科為新設師培類科，第一屆為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甄選，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始上課，故學生實際授課其實只與前一屆中長程計畫重疊半學期。為避免混淆，本概況說明書引用之中長程計畫，以「111-115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為主，以符合實際規畫及未來性。

依據本校 111-115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學校定位為一「以智慧學習為核心的創新永續師培大學」，本校在既有師培優良基石下，以精進師培專業特色及非師培生培養專業能力與跨域能力為辦學特色。學校定位中特別明示「師培大學」四字，顯見本校將師資培育教育作為本校立校核心精神及基本實踐項目。

在中長程計畫中提及，在本校「智慧、前瞻、新典範」的願景下，本期校務發展以「培育關鍵能力，打造跨域人才、精進師培專業特色，型塑師培創新典範、強化產學研究特色，落實學用合一教育、擴展國際合作，深化跨國交流、推動智慧治理，建構韌性校園與實踐社會責任，共創永續價值」為主軸，重視專業師資培育的精進，在傳承百年師範教育之優良根基上，朝向將中教大打造為一所智慧、前瞻與跨域的優質大學，樹立未來教育大學之典範，亦可見師資培育在教育與行政中的核心地位。（佐證資料 2-1-1 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節錄）

2-1-1 校務發展計畫中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重要方針

奠基於 106-110 學年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與第一期高教深耕計畫，111-115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擬延續先期計畫成果，掌握數位轉型契機，規劃校務發展目標。校務發展目標重點共六項，分別為：

- 一、培育關鍵能力，打造跨域人才
- 二、精進師培專業特色，型塑師培創新典範
- 三、強化產學研究特色，落實學用合一教育
- 四、擴展國際合作，深化跨國交流
- 五、推動智慧治理，建構韌性校園
- 六、實踐社會責任，共創永續價值。

其中本校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六大目標重點之一，可見已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重要方針。（佐證資料 2-1-1-1 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節錄）關於實際執行項目，將於指標 2-1-2 說明。

2-1-2 校務發展計畫中對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

本校校務發展計畫中對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之策略與行動，即為校務發展六大目標重點之第二項「二、精進師培專業特色，型塑師培創新典範」執行規劃，具體執行計畫如下表所示：

表 2-1-2-1 校務發展計畫中優質師資培育相關子計畫

發展目標	具體策略	方案名稱	統籌單位	建議執行單位
二、精進 師培專業 特色，型 塑師培創 新典範	2-1 提升師資生 數位教學能力	2-1-1 中等教育學程增設第二領域專長（國中）/領域科專長（高中）/群科專長（高職）計畫 2-1-2 大學教師暨師資生數位教學素養增能培育計畫	師培處	師培處、教 專學程、教 務處、各學 院、總務處
	2-2 增強師資生 雙語教學能力	2-2-1 增強師資生雙語教學知能 與實踐力	師培處	師培處、教 務處、通識 中心、各學 院、教專學 程、雙語教 學研究中心
	2-3 精進在職教師 專業能力	2-3-1 教師在職進修基地計畫	進修 推廣部	進修推廣部

各方案皆已形成具體內容，且開始執行。各方案細部規劃，可參見（佐證資料 2-1-2-1 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發展目標二方案內容節錄）。

2-1-3 學校組織規程中明訂師資培育單位之組織定位與人力配置

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組織規程」（教育部 110 年 4 月 16 日臺教高(一)字第 1100047515 號函核定）第十三條第七款規定，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負責培育優良師資，並規劃教育學程、實習輔導、地方教育輔導、就業輔導等相關事宜。置處長一人，得視需要置教師若干人。下設課程與教學組、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就業輔導組、教師教育研究中心，各組置組長一人，得視需要置職員若干人；中心置主任一人，得視需要置職員若干人。（佐證資料 2-1-3-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組織規程）（佐證資料 2-1-3-2 行政人力與工作職掌一覽表）

2-2 行政運作質量與持續改善機制

本項目指標包括「2-2-1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設有符應其組織定位之行政運作機制」、「2-2-2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各項行政運作機制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善紀錄」、「2-2-3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能與師資培育學系和學校行政單位密切合作，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2-2-4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持續品質改善機制之作法與運作情形(含申請設立意見改善情形)」，說明如下：

2-2-1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設有符應其組織定位之行政運作機制

本校主責辦理中等學校—閩南語師資類科相關業務的單位是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以下簡稱本處），屬一級單位。目前設有處長一人、秘書一人，下設三組與一中心，分別為課程與教學組、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就業輔導組、教師教育研究中心，各組置組長一

人，中心設置主任一人，組內設置職員若干人，符合本校組織規程之規定。本處組成結構如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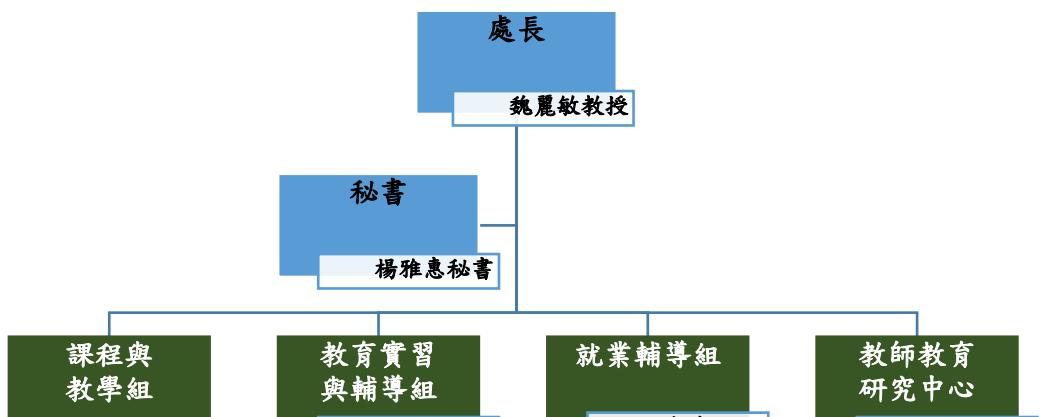


圖 2-2-1-1 本處組成結構

本處各組、中心之職能如下表：

表 2-2-1-1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各組、中心之職能

組別、中心	業務項目
課程與教學組	師資生遴選、教育學程開課與選課、師資培育獎學金學生之甄選與輔導、公費生之甄選與輔導等
教育實習與輔導組	地方教育輔導、集中實習、大五實習、返校座談、教師資格檢定之認證等
就業輔導組	在校生就業研習、提供就業資訊、畢業生就業調查、企業參訪與實習、就業博覽會、職涯志工團招募培訓與服務等
教師教育研究中心	本校師資培育暨教育相關委辦案之執行等

2-2-2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各項行政運作機制能依規定運作並建立完善紀錄

本校中等學校—閩南語師資類科相關業務分工明確，行政運作順暢，單位間也充分合作並透過各種會議、活動等管道，落實定期檢核之管理機制，並保留完整紀錄，包括：

- 校級行政會議與校務會議：**為讓溝通能更快速與便捷並瞭解各項活動與業務之辦理情形，本處配合校級機制運作，參與每月一次行政會議，每學期兩次大型校務會議和兩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佐證資料 2-2-2-1 行政會議紀錄節錄、校務會議記錄節錄）
- 處務會議：**為確保處務推動順利，進行處務相關法規起草、修改，以及確保業務執行情形，每月安排至少一次處務會議，進行業務交流和工作成果分享。（佐證資料 2-2-2-2 各學期處務會議舉行情形統計表、會議紀錄）
- 業務相關委員會及會議：**
 - 學程甄選委員會：**確認師資生及學程生甄選簡章及名額，簡章中包括招收名額、申請資格、甄選時程、甄選方式及成績計算、錄取規定等事項，決定師資生招生方式、甄選考題及師資生篩選。（佐證資料 2-2-2-3 學程甄選委員會會議紀錄）

- (2) **課程委員會**：配合教育部政策規劃及調整中等學校—閩南語師資類科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審查教育專業課程之學分抵免、認證疑義相關事宜。（佐證資料 2-2-2-4 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 (3) **規劃設置大五教育實習指導老師會議**：每年辦理一次大五教育實習指導老師會議。除報告實習相關業務外，另對於大五教育實習面臨之情形及待改進問題進行討論
- (4) **規劃設置教育實習輔導委員會**：主要任務包括審查教育實習前實習資格、審議年度教育實習計畫及審議其他有關教育實習事項，定期召開教育實習輔導會議，會議紀錄請參見，透過此項會議，除檢視前一年度之教育實習活動外，也討論新年度教育實習規劃。

2-2-3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能與師資培育學系和學校行政單位密切合作，培育符應教學現場需求優質師資

本校除了本處負責規劃教育學程、實習輔導、地方教育輔導與就業輔導等工作外，行政單位間也有許多的業務需進行合作與協調，由於學校之組織架構健全，透過各種會議、活動等管道和協調機制之落實，讓單位間充分合作，提供多效能、有效率之服務。彼此合作並定期協調的機制，各項會議均能依相關法規運作並建立良好的運作機制，會中主要溝通與協調各單位行政工作遭遇之難處與問題，共同為學校發展而努力，也藉以提高行政工作之效率。透過所排定之一級行政主管會報、學術主管會議、行政會議等各項會議時間，依據各項會議設置辦法召開各項會議，充分溝通交換意見後，凝聚共識並作成會議紀錄。

一、學校行政單位密切合作

本校依各行政單位權責辦理各師資類科行政業務，其各單位間相互協調及合作，讓此業務得以順利推展，以下就業務性質分類說明本處與各行政單位合作及協調機制。

- (1) **課程安排、課程發展及研究**：由教務處協助教育學程課程之開課、選課網路系統。
- (2) **教學基本能力檢定**：輔導師資生參加相關學系主辦之教學基本能力檢定：板書檢定、台語寫作檢定、台語文朗讀檢定、台語文字音字形檢定等專長。（佐證資料 2-2-3-1 本校辦理教學專長能力檢定項目）
- (3) **教師資格考試**：教育部委託本校多年來擔任教師資格考試中區主辦大學，與教務處及總務處合作試務及庶務等工作，並組成任務型之矩陣組織，調請各單位如秘書室、教研中心、教育學系、數學教育學系、語文教育學系、台灣語文學系、學務處、科教系等具教檢工作經驗之教師及行政人員組成試務工作團隊，均圓滿完成任務。（佐證資料 2-2-3-2 教檢相關成果）
- (4) **提升師資生閱讀能力及素養**：近年圖書館積極購置與師資培育相關之圖書設備或視聽多媒體資源，並規劃閱讀推廣之相關活動等，期培育師資生具備閱讀素養、習慣及自學能力，成為具博雅知識之儲備教師。（佐證資料 2-2-3-3 師培專書書目表、師培專書書櫃照片）
- (5) **加強本校教師之授課能力**：為提升本校師培課程教師之課程設計、教學策略、活動設計、教材製作、學生測驗及評量、學生輔導等教學能力，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定期舉辦「標竿教師講座」、「教學知能研習」、「數位教材製作研習」、「新進教師研習」、「Mentor-Mentee 傳習輔導」等活動，並將

教學優良教師心得、教學電子報刊登發表學生學習評量相關文章，以即時提供教師教學新知，拓展教師專業視野。（佐證資料 2-2-3-4 教學發展中心教學知能研習辦理統計表）

表 2-2-3-1 各行政處室協助師資培育事項

處室	協助項目
教務處	開課、排課與選課、教師調課、教室使用、教學評鑑等
學生事務處	導師制度、召開導教會議、學生社團活動、生活輔導等
總務處	教學設備儀器採購、教學活動場地安排維護與管理
國際事務暨研究發展處	師培與教育研究相關行政事項辦理
進修推廣部	教師第二專長、外語、閩南語、增能訓練課程
圖書館	師資培育圖書與視聽媒體的購置、借閱、讀書會
計算機與網路中心	網路維運、E 化教學平台
秘書室	教育部連絡事項、校對校連絡事項、與教育實習學校建立關係
人事室	人事相關作業
會計室	師資培育校編經費、計畫案、補助案、委辦案經費申請與核銷事宜

二、師培學術相關之業務獲相關系所之充分支援

- (1) **師資生甄選命題與師培課程開課支援：**師資生及學程生甄選之考科商請教育學系及台灣語文學系等系所教師設計考題；課程方面依據師培處發展目標及所規劃的課程，依據不同之教學專長領域聘任各系專業教師以符應開課需求。（佐證資料 2-2-3-5 學程生甄選命題、佐證資料 2-2-3-6 110 及 111 學年度各系專業教師支援中等師培授課情形）
- (2) **師培演講及講座主講：**本校於大五教育實習返校座談、教師資格考試講座等，延請語文教育學系、教育學系、人文學院等各教學專長教師擔任教師資格考試各考科、教學實務講座，中教學程將循例辦理。（佐證資料 2-2-3-7 大五返校實習講座暨教師資格考試講座主講人統計表）
- (3) **大五教育實習指導教授：**由各系所具實習輔導經驗及專長之教師擔任大五教育實習指導教授，對於大五實習生進行到校輔導、協助實習計畫擬定、指定作業、成績評量、生涯規劃等輔導工作。（佐證資料 2-2-3-8 學系教師擔任教育實習指導教師表）

2-2-4 本校師資培育單位能建立持續品質改善機制之作法與運作情形(含申請設立意見改善情形)

本校透過自我評鑑、參與相關講座增加評鑑知能、蒐集利害關係人資料、本處處務會議等作為自我改善機制，說明如下：

一、根據本校自我評鑑要點建立自我評鑑機制

本校於依據大學法第 5 條有關大學進行自我評鑑及教育部「大學評鑑辦法」之規定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自我評鑑辦法」（佐證資料 2-2-4-1）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

培育自我評鑑作業實施要點」（佐證資料 2-2-4-2）規劃自我評鑑，惟本次分年評鑑為新設師資類科評鑑，故未有前次評鑑結果。

二、邀請校外委員以維持公正性

本校師資培育評鑑之評鑑委員皆為校外委員，且皆需符合評鑑委員評鑑倫理與利益迴避原則，以維持評鑑客觀性與專業性。

三、成員參與本校辦理之評鑑相關研習活動以充實評鑑知能

為因應本次評鑑之辦理，優化行政教學作法以及增加評鑑之確實度與專業性，邀請校內外具有評鑑專業之專家學者，舉辦與評鑑性質相關之課程及研習活動，以強化評鑑素養及知能。（佐證資料 2-2-4-3 評鑑知能講座活動記錄、照片、簽到單）

表 2-2-4-1 評鑑知能講座辦理

場次	日期/時間	地點	講題	主講人	參與人員
111-1	111 年 11 月 29 日 12:00~13:00	線上	中教師培評鑑 佐證資料工作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溫子欣助理教授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及台灣語文學系師長、同仁共 24 位
111-2	112 年 5 月 2 日 15:30~16:30	線上	中教師培評鑑 佐證資料工作坊	臺北市立大學 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 何希慧所長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及台灣語文學系師長、同仁共 12 位

四、定期召開處務會議，進行各成員業務報告及檢討改進

定期召開處務會議，對於師資培育各項業務之執行進行業務報告及協商討論，作為業務及計畫執行之改進。（佐證資料 2-2-4-4 處務會議統計表、處務會議紀錄）。

五、蒐集利害關係人意見之作法

- (1) 蒐集師資培育修課學生意見回饋：本校課程教學具有完善之教學評鑑系統，修課師資生可就量化與質性資料，針對課程及授課教師提供回饋。（佐證資料 2-2-4-5 課程與教學回饋評量範例）
- (2) 蒐集在校學生之師培活動意見：活動辦理結束後蒐集學生意見，如研習心得與建議等。（佐證資料 2-2-4-6 研習心得與建議舉例）。
- (3) 規畫蒐集大五實習學生之意見：由於為新設師資類科評鑑，目前尚未有進行教育實習之學生，將規劃建立大五教育實習滿意度調查機制，瞭解大五實習學生對於實習學校之行政指導、實習輔導教師傳授之教學及班級經營技巧、作業安排、返校座談、對師培中心提供之服務是否滿意等，以作為各單位提供更優質的服務與改善課程和教學等決策之參據。（佐證資料 2-2-4-7 大五實習問卷規畫）。
- (4) 規畫蒐集雇主之意見：由於為新設師資類科評鑑，目前尚未有已就業畢業校友，未來將每年配合畢業季活動，定期辦理雇主滿意度調查，以瞭解本校師資生於職場上之表現及能力。（佐證資料 2-2-4-8 師培畢業生雇主意見調查規劃）。

六、本校申請設立意見改善情形

教育部於 109 年 7 月 2 日來函（佐證資料 2-2-4-9 臺教師(二)字第 1090096022

號），提出申請設立意見及條件，本校依規定回覆作法。經教育部審議，於 110 年 7 月 6 日來函（佐證資料 2-2-4-10 臺教師(二)字第 1100086031）同意本校於 110 學年度辦理招生。申請設立意見改善現況，說明如下表：

表 2-2-4-2 本中教學程申請設立意見改善現況

申請意見	辦理現況
師資培育中心增聘具中等教育專業專任師資 1 名	本校已聘任中教專長專任教師林佳慧助理教授，並實際進行中等教育學程教學，並擔任中教學程師培導師。
具體規劃與他校合作機制，讓修習中等學校「語文領域本土語文閩南語文專長」師資生至其他師資培育大學修習中等類科第二專長專門課程	本校已與國立中興大學（國語文專長）、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語文專長、輔導專長）、靜宜大學（國語文專長）簽訂合作機制，本校中等教程學生可至該校修習第二專長專門課程。（佐證資料 2-2-4-11 校際合作協議書）
考量不同教育階段學生之身心發展與學習迥異，教育專業課程中，「教材教法」、「教學實習」及輔導，應就中等類科師資生專業獨立規劃。	本校中等教程之「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中等教育班級經營」及「青少年發展與輔導」，皆為獨立規劃課程，且已通過教育部同意備查。（佐證資料 2-2-4-10 上項課程教學大綱）
本學程核給師資生名額 30 名，由學校提報增量計畫後以外加員額核給，不占學校原有之師資生名額，惟名額不得流用。	本校依教育部規定使用名額，且未有流用。
前開師資生名額得甄選非台灣語文學系之學生，惟學生須取得台灣語文學系輔系、雙主修資格，應修習之輔系課程科目及學分數，由學校自行規劃。	本校中等教程公開甄選台灣語文學系及非台灣語文學系之學生，非台灣語文學系之學生需修習台灣語文學系輔系、雙主修資格。（佐證資料 2-2-4-11 中等教程法規及簡章相關規定節錄）

2-3 運用客觀證據支持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機制

本項目指標包括「2-3-1 本校能建立以客觀數據評估師資生學習成效之機制」、「2-3-2 本校能運用師資生學習成效數據，做為研擬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行動」，茲說明如下：

2-3-1 本校能建立以客觀數據評估師資生學習成效之機制

本校能夠建立完善之師資生學習成效評估之數據，以作為師資培育決策、教師教學以及學生學習規劃之參考。師資生學習成效數據評估之具體作法包括：

- 1、 學生學習成績暨預警系統（佐證資料 2-3-1-1 學習成績預警系統舉例）
- 2、 本校課程地圖之課程培養核心能力權重比例（佐證資料 2-3-1-2 ）
- 3、 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統計（擬於 112 學年度第一屆中等師資生修業完畢後開始統計）
- 4、 教師甄選通過率統計（擬於 112 學年度第一屆中等師資生修業完畢後開始統計）
- 5、 師資生教育實習表現調查（擬於 112 學年度第一屆中等師資生修業完畢後開始統計）
- 6、 中等學校雇主滿意度調查（擬於 112 學年度第一屆中等師資生修業完畢後開始統計）
- 7、 教師教學評鑑（佐證資料 2-3-1-3 教師教學評鑑結果舉例）

2-3-2 本校能運用師資生學習成效數據，作為研擬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行動

本校透過各項量化與質化調查結果，調整師資培育之策略與作法，運用客觀證據支持品質改善與提升之策略與機制如下：

- 1、**依據自我評鑑結果調整或建置師資培育作法：**師培評鑑完成後，根據評鑑委員所提出之意見，召開會議，研議作法，實際執行，並追蹤執行成果。
- 2、**師資培育課程授課教師依據教學評鑑之量化與質化回饋調整課程與教學：**授課教師可由系統查詢修課學生質性與量化教師教學評量回饋，進行教學反思與調整。（佐證資料 2-3-2-1 教師依據教學評量進行教學反思與教法調整舉例）
- 3、**依據教師教學評量結果調整開課情形或授課教師：**本校將依據教學評鑑結果，調整教師授課。
- 4、**根據師資生參與活動回饋，作為績辦與否之參考，以及調整活動內容與辦理方式。**
(佐證資料 2-3-2-2 學生活動問卷回饋與參考情形)
- 5、**相關量化與質化回饋提供處務會議及課程委員會議參考，以調整師資培育作法。**(佐證資料 2-3-2-3 包含參考質量意見回饋之處務會議紀錄、課程委員會議紀錄舉例)

2-4 社會公民責任之作為

依據「天下雜誌 USR 大學公民」調查結果，本校於公立一般中型大學組中，2020 年榮獲第 5 名；2021 年榮獲第 4 名，2022 年榮獲第 3 名，對大學社會公民責任實踐之成果，深獲社會肯定。此評比為校外公正單位所進行的全國性評比，聚焦大學社會公民責任之實踐，該評比指標項目計算「大學治理」、「社會參與」、「教學承諾」暨「環境永續」等四大面向，成果彰顯出本校的社會實踐動能，亦是本校師資培育實踐社會公民責任的最佳佐證。（佐證資料 2-4-1 2020-2022 年「天下雜誌 USR 大學公民」調查結果得獎名單暨相關報導）

2-4-1 本校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本校師資培育特重師資生至教學現場實地學習與進行學習服務，以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本校中等教程雖為新建置之新設學程，亦已逐步充實相關實地學習服務做法，茲舉例如下：

- 1、**師資生至台中市居仁國中進行學習扶助教學活動。**(佐證資料 2-4-1-1 居仁國中學習扶助)
- 2、**師資生至葳格國際學校中小學部進行實地學習。**(佐證資料 2-4-1-2 葳格中小學實地學習)
- 3、**師資生至惠文高中進行教學體驗活動。**(佐證資料 2-4-1-3 惠文高中教學體驗)

2-4-2 本校爭取外部經費，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為協助師資生赴學校現場進行教育服務，實踐社會公民責任，同時讓師資生了解偏遠地區學校與弱勢家庭子女教育現況，激發教育愛、促進教育現場理解、磨練教學與行政實

務經驗，本校積極爭取外部經費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赴教學現場進行學習服務，包含「教育部推動大學師資生實踐史懷哲精神教育服務計畫」、「精進師資素質與特色發展計畫」等。惟本校中等教程所培育之專業為台語文師資，且為新成立之教育學程，將積極規劃教學現場學習服務，融入教育部「精進師資素質與特色發展計畫」中，讓師資生由做中學，並造福莘莘學子。（佐證資料 2-4-2-1 精進師資素質與特色發展計畫方案融入）

2-4-3 本校配合校內其他單位，輔導師資生參與社會服務，從服務中學習教師專業

本校中等學程為台語文教學專業，與本校「台灣語文學系」密切合作，共同培育優秀師資。尤其推廣優質之台灣語文教學，亦為「台灣語文學系」之目標與宏願，故合作密切且成功，進一步推升師資生台語文學科知能與教學素養，其中與參與社會服務與學習教師專業相關者包括：

- 1、 規劃至高中推廣台灣傳統戲曲—歌仔戲，以趣味且深入之方式推廣台語藝術，並磨練教學能力。（佐證資料 2-4-3-1 高中生歌仔戲體驗營計畫）
- 2、 師資生協作辦理台灣語文學系畢業展，透過公開展示推廣台語文學習成果，並強化自身學科知能學習。（佐證資料 2-4-3-2 台灣語文學系畢業展）

2-4-4 本校師資培育辦學成效之資訊公開

隨著資訊時代的蓬勃發展，學校的辦學成效日益受到重視，大專院校辦學成效資訊揭露已是國際趨勢，辦學成效資訊之公開，可確保利害關係人之權益，並可透過反饋與討論，精進未來師資培育教育辦理之品質。本校中等教育師資培育辦學成效資訊之公開管道如下：

- 1、 **本處網站**：內容涵括—辦學績效（如教師資格考試通過率、教師甄試通過情形等）、師資培育活動滿意度、計畫執行情形等。又中教學程為新設學程，故相關資訊如各項考試通過率等，在未來學生實際參與考試後，皆會公開。（佐證資料 2-4-4-1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網站各項辦學成效揭露畫面）
- 2、 **全校課程地圖網站**：師資培育課程設計、教學大綱、素養培育關係，皆公布於全校課程地圖，以提供學生及利害關係人查詢。（佐證資料 2-4-4-2 全校課程地圖網站(師培課程頁面)）
- 3、 **師道迴廊公布欄**：內容涵括—辦學績效、師資培育活動滿意度、計畫執行活動剪影、師資生各項優良表現等，皆公布於本校求真樓六樓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所設之師道迴廊。（佐證資料 2-4-4-3 師道迴廊公布欄攝影）
- 4、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網站（師培處網站評鑑專區）**：網站內容涵括—師培評鑑辦法、評鑑計畫、師培評鑑辦學概況說明書、師培評鑑結果等，使師培評鑑公開化、透明化。（佐證資料 2-4-4-4 師培處網站評鑑專區畫面）

2-5 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二項以上學科專長之作法

本校特重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之培育，提供豐富之教學實習與學科知能檢定等機會，力求在學生進行半年教育實習前，即能厚植教學力，培育優秀師資；本校亦鼓勵學生增加學科專長，與多校簽訂合作備忘錄，方便學生修習第二項以上學科專長。

2-5-1 本校鼓勵與輔導師資生修讀第二專長，以滿足教學現場需求

本校特重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之培育，相關作法有教學實習課程、板書、板書檢定、台語寫作檢定、台語文朗讀檢定、台語文字音字形檢定等。本校亦與多所學校簽訂合作備忘錄，方便學生跨校修習學科專長課程。目前與本校簽訂合作備忘錄之學校、學系與學科如下：

表 2-5-1-1 本校與友校合作培育中教師資生第二專長之情形

合作學校	合作學系	培育領域專長
靜宜大學	中國文學系	中等學校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
國立中興大學	中國文學系	中等學校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國文學系	中等學校語文領域國語文專長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輔導與諮商學系	國民中學綜合活動領域輔導專長

另本校鼓勵與輔導學生修習第二專長作法如下：

- 1、針對師資生進行電子郵件宣傳及問題回覆。（佐證資料 2-5-1-1 電子郵件舉例）
- 2、利用師培導師班會進行鼓勵與宣傳。（佐證資料 2-5-1-2 師培班會宣傳舉例）
- 3、本處相關業務電話諮詢服務：同仁回覆師資生對第二專長相關提問，並鼓勵其參與。
- 4、師培課程授課教師鼓勵與宣傳。（佐證資料 2-5-1-3 師培課程授課教師宣傳舉例）
- 5、師資生選課說明會宣傳。（佐證資料 2-5-1-4 師資生選課說明會宣傳）
- 6、師資生社群媒體群組宣傳。（佐證資料 2-5-1-5 師資生社群媒體群組宣傳舉例）

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目前修習第二專長的困難包含：可選擇性較少（誠如上述僅有國文和輔導兩科）；排課時間常遇到衝突，學生面臨延畢問題。針對第一個問題，本校的解決之道將在未來與中部鄰近大學簽訂備忘錄，提供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有更多第二專長修習之選擇。至於第二個問題，本校未來將規劃於暑假開設第二專長修習課程（由簽訂備忘錄之大學的教師前來授課），讓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可如期順利畢業。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共有兩名導師（主要由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專任老師擔任），每學期導生聚會中皆會針對師資生修課所面臨之問題進行輔導，並於本處的會議上不定期提出討論且進行改善。

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目前共兩屆，修習第二專長的人 4 人；另，同時修習中等教育學程以及國民小學教育學程的人數為 10 人。

項目三 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3-1 選擇適性與優質師資生之機制與運作

本校有規劃完善之師資生遴選機制，且經由歷年運作修正，皆能挑選出適才與優質師資生。說明如下：

一、遴選法規齊備：本校訂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及幼兒園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要點」（佐證 3-1-1-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及幼兒園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要點）及「教育學程學生修習辦法」（佐證 3-1-1-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程修習辦法）作為遴選適性與優質師資生之依據。

二、專家參與遴選：教育學程甄選事宜，由本處處長簽請校長聘任相關學系與單位主管組成「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此委員會為招生遴選之決策單位，並依教育部相關法令規定及核定名額辦理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甄選作業，具有專業之視角（佐證資料 3-1-1-3 教育學程甄選委員會委員名單）。

3-1-1 本校遴選適性師資生之規定

本校師資生之招生與甄選作業，係依據本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及幼兒園師資類科教育學程甄選要點」、「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程修習辦法」等規定辦理，務求遴選適性之師資生，惟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之甄選時逢疫情嚴峻，故辦理甄選些有調整，作法如下：

1、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中等教育學程甄選

- (1) **兼採筆試(教師意向測驗)與口試雙作法：**本校辦理中等學校教育學程師資生之遴選作業，包含筆試及口試兩階段，師資生通過第一階段的筆試後，還須參加第二階段教育學程甄選口試，口試旨在檢視學生對師資培育的認知、口語表達能力及儀態舉止等，期能篩選出適性之師資生。（佐證 3-1-1-4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教育學程甄選簡章）
- (2) **筆試(教師意向測驗)：**本校師資生甄選筆試內容，兼重考生之教育理念與專業能力，筆試題目包含「教育理念申論」及「台語基本能力測驗」等，後者又分列「台灣語言」、「台灣文學」及「台灣文化」三項，務求多面向評估師資生之潛在能力。

2、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中等教育學程甄選、111 學年度中等教育學程甄選如下：

- (1) **兼採書面審查與口試雙作法：**本校辦理中等學校教育學程師資生之遴選作業，包含書面審查及口試兩階段，師資生通過第一階段的書面審查後，還須參加第二階段教育學程甄選口試，口試旨在檢視學生對師資培育的認知、口語表達能力及儀態舉止等，期能篩選出適性之師資生。（佐證 3-1-1-5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育學程甄選簡章、111 學年度教育學程甄選簡章）
- (2) **書面審查資料：**本校師資生書面審查資料包含個人自傳、教育學程修習計畫、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審查之佐證項目，旨在了解學生個人特質與教育理念，並透過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檢視學生日常參與之活動，務求多面向評估師資生之潛在能力。

四、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實習及相關活動

獲准修習之學生，依本校選課辦法辦理修習學分，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應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至少 28 學分（30 學時），專門課程至少 40 學分。師資生之教育學程修業期程不含寒修、暑修，至少應四個學期。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師資生應於參加半年全時實習前，通過本校教學專長能力檢定至少 1 項。再者，修習之教育學分，不計入各學系所之畢業學分數，修業年限，悉依本校學則之規定辦理（佐證 3-1-1-6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則）。

3-1-2 師資培育機構遴選優質師資生之規定

為遴選優質之師資生，本校特別規範報考教育學程學生的學業成績與操行規定。凡本校各學系所學生申請修習教育學程，應符合本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程修習辦法」

(佐證 3-1-2-1) 第三條規定及具備下列資格：

- 一、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大學部學生須達六十五分以上，研究生須達七十分以上。
- 二、前一學期操行成績，大學部學生須達八十分以上，研究生須達八十分以上，且無記過以上之處分。
- 三、各學系師資生若欲修習第二師資類科教育學程，除須符合前兩項資格外，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尚須達全班前 20%。

上述符合報考資格者均得於公告申請期限內，向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提出申請，並得參加本處舉行之學程甄試，甄試內容包括書面資料審查(或筆試)及口試兩部分，書面資料審查範圍包含個人自傳、教育學程修習計畫、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審查之佐證項目；口試由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及台灣語文學系組成評審小組，以個人實體面試進行評定。本處並依申請者書面審查成績及口試成績加權計算，再由本校學程甄選委員會遴選出優質之師資生。

3-1-3 師資培育機構建立獎勵機制，吸引適性與優質學生報名師資生遴選

本校為了吸引適性與優質學生報名師資生遴選，設有多項獎勵(獎助)機制，包括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教育部清寒實習助學金、教育實踐之學習及工讀機會，能協助學生提升其教育知能與技巧，以及安心就學。茲分述如下：

一、本校之學生助學金主要為「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及「教育部清寒實習助學金」專案。（佐證 3-1-3-1 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領受辦法、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獎學金甄選要點、教育部清寒實習助學金領受辦法）

二、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受獎生獲甄選通過後，每名每月核發新臺幣 8,000 元，以甄選錄取後之次月起請領，受獎生主要服務內容為無償擔任學習弱勢學童課業輔導、補救教學、教育服務、服務學習、校內志工、勞動教育等。本處受補助之師資生主要服務於偏鄉學校弱勢學童課業輔導、教育服務營隊與活動以及其他少部份時數協助辦公室行政工作或專案計畫推動等。本處 109-111 學年度獲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助學金之核定情形，詳如表 3-1-3-1 109-111 學年度獲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助學金核定一覽表。（佐證 3-1-3-2 教育部補助經費核定公文）

表 3-1-3-1 109-111 學年度獲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助學金核定一覽表

學年度	補助期間	補助人數	核定補助金額	合計人數 經費加總
109	109. 08. 01-110. 7. 31	44	292 萬	129 人 874 萬 4 千
110	110. 08. 01-111. 7. 31	38	257 萬 6 千	
111	111. 08. 01-112. 7. 31	47	324 萬 8 千	

3-1-4 本校師資生遴選機制之運作

本校師資生招生與遴選機制完備，以下分招生宣導方式、招生與遴選作業流程與招生與遴選作業特色三部分說明如下：

一、招生宣導之規劃

教育學程招生之宣導包含各學系招生簡章、家長訪校日、新生入學週、教育學程招生說明會、網路宣傳、email 宣傳、轉學生招生簡章等方式（佐證資料 3-1-4-1 教育學程招生宣導舉例）。

二、甄選作業之流程

- (1) **決定甄選事務流程**：甄選事務流程包括公告簡章、報名日期、考試日期、放榜日期等。
- (2) **召開甄選委員會議**：甄選委員會由本處處長及各學系所主管組成之，甄選會議決定試務及流程並公告於本處網頁及各系所公佈欄。
- (3) **發送簡章**：公告於本校及師培處網站最新消息，並發送甄選簡章通知至各系所。
- (4) **辦理招生說明會**：舉行教育學程招生說明會，說明教育學程現況、甄選考試規定、試務流程、課程規定、實習及就業等相關事宜。
- (5) **報名程序**
 1. 至本處網頁下載簡章及申請表。
 2. 繳交「教育學程甄選報名費」250 元，並印出繳費收據。
 3. 於報名期間將申請表、書面審查資料併同繳費收據(申請聯)，檢具申請表向本處提出申請。
 4. 由本處彙整報考學生之書面審查資料進行初審並於網頁最新消息公佈核准參加複審口試甄選之名單。
 5. 為幫助學生增進對教師生涯的自我了解，凡報考中等學校教育學程者須上網完成「師資生潛能測驗」，惟師資生潛能測驗不列入本甄選評選之分數。
- (6) **舉行學程甄選**：學生參加學程甄選，第一階段初審書面審查資料包含個人自傳、教育學程修習計畫、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審查之佐證項目，通過初審後，須參加第二階段教育學程甄選口試，範圍則包括學生對師資培育的認知、口語表達能力及儀態舉止等，期能篩選出適性之師資生，其中初審成績佔總分 40%，複審成績佔總分 60%。
- (7) **放榜**：召開甄選會議，確認榜單無誤後擇期放榜，於本處網頁公告正取生及備取生名單。
- (8) **新生報到暨課程說明會**：於規定期間內完成辦理報到及課程說明會，正取生未於期限內參加報到及課程說明會並完成報到程序者視同放棄，由備取生依序遞補之。

三、招生甄選之特色

- (1) **接受生涯興趣量表測驗**：學生於新生入學時由校友聯絡暨就業輔導組實施「教育部 UCAN 測驗」，檢視自身生涯興趣取向並思考自己是否真有興趣從事教職工作。
- (2) **書面審查資料**：本校師資生書面審查資料包含個人自傳、教育學程修習計畫、歷年成績單及其他有利審查之佐證項目，旨在了解學生個人特質與教育理念，並透過其他有利審查資料檢視學生日常參與之活動，務求多面向評估師資生之潛在能力。
- (3) **口試測驗**：透過口試問答讓委員們了解學生修習教育學程之動機，並藉由此過程訓練學生之臺風與穩定度及讓學生了解修習教育學程取得教師證之過程。

詳細說明請參閱佐證資料 3-1-4-2 「中等教育學程甄選簡章」。

3-2 師資生組成反映 K-12 師資需求之多元性

師資培育乃教育之基礎，教師素質之良窳，關係著國家未來的發展與競爭力，任何立意良好的教育措施都需要優質的教師共同推動，尤其現今各級學校教育正面臨社會急速變遷，各界殷切要求提升教育品質之際，更需高效能師資的努力與投入。1994 年師資培育法訂定後，傳統以師範校院獨立培育師資、公費就讀、考用合一的培育方式已經改變，取而代之的是多元培育、考用分離管道。加上政府強調創新，於是建立吸引優秀人才投入師資培育行列之機制甚為重要，本校為此指標內涵實施做了相應作法與努力，以符應社會改革與鬆綁的氛圍讓師資培育「去師範教育化」開啟了「多元」的可能，希望此「多元」能夠秉持「批判多元文化主義」(critical multiculturalism) 的理念，透過部分公費生制度，維持不同族群、性/別、階級與障礙等多元文化師資的多樣性，藉此提升教育品質，達成社會公平正義的理想。

3-2-1 師資培育機構依據學校系所條件並評估市場需求，規劃中等學校師資生遴選員額

一、多元師資生來源規劃：兼重系所領域專業特色與學生自主意願等遴選師資生。

本校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每屆核定名額為 30 名，不限制學生之學制及系所皆可報考，廣招各系所對於中學台語教育有熱誠的學生投入，以多元背景回應現場師資之多元性需求。110 學年度及 111 學年度中等學程錄取學生系所分布如下表所示（佐證資料 3-2-1-1 110 學年度及 111 學年度中等學程甄選報名表）。

表 3-2-1-1 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招收入學師資生概況一覽表

項目	學年度	110		111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類別	大學生	17	57%	19	66%
	研究生	13	43%	10	34%
	小計	30	100%	29	100%
入學師資生學系別及人數	台灣語文學系	17	57%	16	55%
	台灣語文學系碩士班	8	27%	4	14%
	語文教育學系	0	-	1	3%
	語文教育學系碩士班	1	3%	1	3%
	語文教育學系華語文教學碩士班	0	-	1	3%
	數學教育學系	0	-	2	7%
	數學教育學系碩士班	0	-	1	3%
	數位內容科技學系碩士班	0	-	1	3%
	教育學系碩士班	1	3%	1	3%
	教育學系教育行政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	3%	1	3%
	高等教育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2	7%	0	-

項目	學年度		110		111	
	人數	百分比(%)	人數	百分比(%)		
小計	30	100%	29	100%		

表 3-2-1-2 學生之核定人數暨實際修習人數一覽表

項目	學年度	110	111
教育部核定招生人數	30	30	
學生報考人數	105	34	
實際修習人數	30	29	

備註：兩屆招生辦理於同一學年度，故第二屆報考人數較少。

二、重視市場需求，定期向中學現場會商請益師資生遴選機制與師資培育期待之建議

師資培育需要全方位引用師資培育資源，以實踐師資培育之理念，教育大學培育師資無法脫離教育實務，需要安置師資生至優質學校實習以及藉助優秀的教師參與輔導師資生；再者，教育大學培育人才乃為地方政府所用，地方政府對於師資素質期望如何，需反應在師資培育計畫之中，建立合作關係方能實現此一理想。師資培育改革的面向有很多，其中如何提昇師資培育導入階段的實習品質和指導過程，是一關鍵問題。本校因地緣關係優先與中部縣市及其所屬學校建立合作關係，以強化師資生的專業學習歷程；本校也與跨縣市之地方教育主管機關、中等學校校長、學校行政人員、教師進行會議，傾聽教育現場需求等，不斷調整改進本校師資生遴選機制與師資培育作法。（佐證資料 3-2-1-2 與地方教育主管機關、中等學校會商其需求與對本校師資培育建議相關會議記錄）

三、引入業界教師：讓師資生與學校現場實踐智慧接軌，瞭解教育現場的需求

本校小教類科不僅透過學系所特色形塑師資生遴選結構與機制，與縣市政府教育主管機關、中學現場教育人員共同檢討調整師資生遴選機制與師資培育作法，師資生錄取後修業期間，本處、台灣語文學系與各課程授課教師亦積極引入業界教師協同教學或辦理講座、工作坊，讓師資生教學能夠符應教育現場的需求。（佐證資料 3-2-1-3 業界教師講座、工作坊、入班協同教學舉例）同時，本校師資生尚有教學實習課程須至學校現場進行實作參訪，教學實習，不僅可以知悉校長、主任、老師的期許，也可直接了解中學學生的需求。（佐證資料 3-2-1-4 教學實習活動舉例）

3-2-2 師資培育機構提供特殊需求之適性與優質學生，選讀師資培育學程

本校培育類科包括：1. 中等學校 2. 國民小學 3. 幼兒園 4. 特殊教育學校（班）（包含國民小學教育階段身心障礙與資賦優異），滿足多方教育階段需求，而中教類科師培提供特殊需求之適性與優質學生選讀師資培育學程的作法如下：

1、 提供不同領域專業學生修讀中等師培課程機會：本校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培育語文領域本土語文閩南語文專長師資生，專門課程培育系所為台灣語文學系，本校辦理教育學程甄選時不限制學制與系所，舉凡未來有意向成為中學閩南語文教師之本校學生，皆可報考，滿足不同領域專長學生修讀師資培育課程之機會。

- 2、提供具有特殊身分別之學生修讀中等師培課程機會：原住民籍學生參加教育學程甄選，得按一般錄取標準降低總分百分之二十五，其名額採外加方式，每班至多三人。考試成績未經降低錄取分數已達一般錄取標準者，不占上開外加名額。偏遠地區學生參加教育學程甄選，得按一般錄取標準降低總分百分之二十五，其名額採內含方式。
- 3、爭取獎助學金，協助清寒學生修讀師培課程：本校爭取學生助學金「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及「教育部清寒實習助學金」專案，可協助家境弱勢學生順利修讀師資培育課程。另本校積極爭取各縣市公費師資生，亦可嘉惠清寒學生，一圓成為人師的夢想。
- 4、滿足師資生培養雙專長之需求：為建構本校中等教育學程閩南語文主修專長師資生跨校修讀中等學校第二專長課程之機制，提高師資生於教學現場受聘之可能，本校業與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系、中興大學中國文學系、彰化師範大學國文學系及輔導與諮商學系研商專門課程第二專長合作機制並完成合作協議書之簽訂，雙方修習中等教育學程之師資生可透過跨校選課之機制修習中等學校第二專長專門課程。（佐證資料 3-2-1-1 校際合作協議書）

3-3 建置課程地圖作為學習指引之作法

本項目指標包括「3-3-1 本校確保師資培育課程間之邏輯性」、「3-3-2 本校建置課程地圖作為師資生學習指引」、「3-3-3 師資生對課程地圖作為學習指引之瞭解」，茲說明如下：

3-3-1 本校確保師資培育課程間之邏輯性

本校師資培育課程之規劃係經過各級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佐證資料 3-3-1-1 歷年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並考量學生學習之特性及能力，課程安排具有邏輯性及順序性，且上傳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平台檢核，報經教育部備查通過。近兩年來，不斷檢討精進師培課程，110、111 學年度均進行課程修正，歷年更動課程的原因包括：合理的學分數調整、素養導向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增加教材教法等（佐證資料 3-3-1-2 歷年課程內容及教育部核定公文），以培育更優質的未來教師。本校師資培育課程間之邏輯性包括下列三項：

- 一、課程開課順序：依據學生學習需求，課程結構及學生能力，開課循序漸進，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方法課程、專門課程等優先開設，最後再進入教育實踐課程，包括各領域教材教法及教學實習課程。
- 二、合宜的課程擋修機制：師資生須先修畢教育心理學且成績及格後，始得修習教學原理、中等教育班級經營、課程發展與設計、青少年發展與輔導；須先修畢台語正音與教學、台語文讀寫且成績及格後，始得修習中等教育台語文教材教法；須先修畢教學原理、中等教育班級經營、中等教育台語文教材教法且成績及格後，始得修習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佐證資料 3-3-1-3 擋修機制規定節錄）
- 三、師培課程的審議程序：本校師資培育課程之規劃及修改係經過各級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並上傳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平台檢核，報經教育部備查通過。

表 3-3-1-1 本校師資培育課程學分數與結構

師資類科	職前教育課程總學分數	各類課程最低學分數
------	------------	-----------

	(最低學分數)	教育專業課程最低學分			專門課程最低學分
		教育基礎最低學分	教育方法最低學分	教育實踐最低學分	
中等教育師資類科	教育專業課程 28 學分+專門課程 40 學分 合計 68 學分	8 學分	10 學分	10 學分	40 學分

3-3-2 建置課程地圖作為師資生學習指引

一、課程地圖建立機制

本處配合歷年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修正，建置適用 110 學年度、111 學年度取得師資生資格之師資培育課程之課程地圖（佐證資料：3-3-2-1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課程地圖；佐證資料：3-3-2-2 111 學年度師資培育課程地圖），係經本處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作為引導師資生修課及本處開課之指引，並放置於本處網頁，作為本處開課之參照以及師資生學習及選課之指引。

圖 3-3-2-1 110 學年度師資培育課程地圖



圖 3-3-2-2 111 學年度師資培育課程地圖



二、開課之規劃與實施

本校中等教育師資類科之專門課程培育學系為台灣語文學系，凡修習台灣語文學系或以該系做為輔系之本校註冊學生皆具有修習資格。教育專業課程由本處負責協調開課；專門課程則委由台灣語文學系負責協調開課。

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安排於日間或夜間授課，除教務處協調部分開課時段給教育學程外，避免與學系及通識課程衝堂，確保師資生可以依規劃進行修課，如期完成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修習，研究生教育學程得視其需要，連署另行開課，以滿足其修課之需求。

3-3-3 師資生對課程地圖作為學習指引之瞭解

為增進師資生對於課程地圖之瞭解，本處也透過多元方式協助師資生了解課程與課程地圖之使用，以增進學生之瞭解，方法包括：

- 1、利用師資生報到暨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說明會進行說明（佐證資料 3-3-3-1 師資生報到說明會課程暨課程地圖說明）
- 2、電子郵件輔導推廣（佐證資料 3-3-3-2 師資生群組郵件輔導節錄）
- 3、學生自我檢核表檢視（佐證資料 3-3-3-3 學生自我檢核表）
- 4、師道入門儀式宣導（佐證資料 3-3-3-4 師道入門儀式課程暨課程地圖說明）
- 5、師培導師、師培學系導師進行宣導及說明（佐證資料 3-3-3-5 師培導師選課說明簡報）
- 6、師培處透過 Line 群組進行課程宣導（佐證資料 3-3-3-6 Line 群組中有關課程之說明）

為了協助師資生在修習教育學程期間獲得妥適的輔導，本校除訂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育學程導師制實施計畫」（佐證資料 3-3-3-7），亦訂有導師設置辦法（佐證資料 3-3-3-8），導師則分別由師培處兩位專任老師主責，同時領受導師費用。各導師均利用團體輔導及個別輔導之措施，協助學生在學習、生活及生涯方面的諮詢與協助。在選課及加退選期間，本處辦公室同仁除在實體上提供學生選課疑義之協助之外，同時透過社群媒體（包含 Line 等）於第一時間協助學生選課，透過課程地圖及以上提供之各項協助。由於中等教育學程於 110-2 正式開辦，未來（最快為 112-2）將陸續有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取得中等教育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以增進師資生學習與增能。

3-4 師資生學習與增能輔導之作法與成效

本校中等師資生修習教育學程期間，為精進其學習品質，師培處有許多學習與增能輔導的措施，包括：導師制度、辦理各項學習與生涯輔導活動、強化師資生教學基本知能、增進師資生對教學現場新興議題專業知能之增能等。

3-4-1 師資培育單位實施導師制度與提供學生學習與生涯輔導

為了協助師資生在修習教育學程期間獲得妥適的輔導，本校中等教程採雙導師制，另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育學程導師制實施計畫」（詳見佐證資料 3-4-1-1），各導師均利用團體輔導及個別輔導之措施，協助學生在學習、生活及生涯方面的諮詢與協助。

一、中等教程雙導師安排：根據學生之學制與錄取之教育學程年度編班，中等教程雙導師之職責，其一專責該班學生教育學程修讀期間，教育知能之學習、生活及生涯輔導等。第一屆和第二屆班級皆由本處林佳慧老師擔任導師；其二專責修習台語學科專業知能之學習、生活及生涯輔導，其中，第一屆導師由台灣語文學系梁淑慧老師擔任，第二屆由台灣語文學系丁鳳珍老師擔任。

二、教育學程導師之三項輔導項目（佐證資料 3-4-1-2 師培導師輔導情形）

- (1) **學習輔導**：輔導學生教育學程選課規劃、協助學生學業適應。
- (2) **生活輔導**：輔導學生在學生活適應問題，如人際相處、身心調適等。
- (3) **生涯輔導**：輔導學生熟悉台語專業知能檢定、教育相關法令、選擇教育實習機構、準備教師資格考試與教師甄試等。

	
師培導師：導師與學生聚會	師培導師：導師與學生線上聚會

3-4-2 師資培育單位辦理各種學習和生涯輔導活動

有關中等教程師資生學習與生涯輔導部分，可分為全校性及各學系辦理之活動。就全校性（本處辦理）部分，包括師道入門儀式、師資生遴選說明報到暨修業規範說明會，在修習期間，辦理相關之研習、工作坊或參訪活動，若學生學期成績不佳，本校亦有輔導與淘汰機制。（佐證資料 3-4-2-1 辦理各種學習與生涯輔導活動研習概況一覽表）

一、師道入門儀式

為提升師資生教育的熱忱、積極關愛學生的態度、珍視教育的價值、以學生之活力與創意表達尊師熱情，彰顯教育倫理，本處每年會為師資生辦理「師道入門儀式」。在入門儀式中，會安排校內師長及傑出校友為學生／學弟妹期勉，希望他們都能認真學習，未來成為優良的老師。（佐證資料 3-4-2-2 師道入門儀式）

二、師資生遴選說明、報到暨修業規範說明會

為讓師資生更瞭解教育學程及相關修課規定，本處會辦理師資生遴選說明、報到暨修業規範說明會。通過教育學程遴選考試之錄取生須親自參加「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說明會」，說明會當天發放「師資生報到及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確認書」，以讓師資生瞭解相關規範。（佐證資料 3-4-2-3 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說明會）本處每學期選課前，皆會寄送教育學程選課暨修課說明提醒事項給師資生，詳細說明師資培育選課與修課注意事項，並提醒師資培育畢業門檻等相關事項。（佐證資料 3-4-2-4 選課提醒通知公告）

三、師資生研習（含各項增能）活動

為充實師資生或實習生教育專業知能，瞭解前瞻教育發展趨勢，本校定期辦理各種師資生教學實務研習，包括新課綱、活化教學、教檢教甄經驗分享、各領域及跨領域教學素養導向教學、班級經營等。（佐證資料 3-4-2-5 師資生研習增能活動）

四、提供工讀機會

本校執行教育部台語計畫，提供工讀機會，讓師資生除了可以獲得工讀費外，也獲得許多學習的機會。（佐證資料 3-4-2-6 師資生工讀情形統計）

3-4-3 師資培育單位強化師資生台語文寫作、朗讀基本知能之增能

一、教學基本知能之增能活動

鼓勵學生參加台語文的寫作、朗讀等檢定測驗，增加專業知能。

3-4-4 師資培育單位強化師資生對教學新興議題與學校行政專業知能之增能

為了強化師資生對教學現場新興議題專題的瞭解，本校除了有開設「教育專題議題」外，也請中等教程之任課教師於任教課程中適時融入新興議題，此外，本校亦另舉辦非正式課程及情境佈置等活動，以強化師資生專業能力。

一、正式課程融入新興議題

- (1) 教育學程專業課程中，開設「教育議題專題」：為一門兩學分的必修課程，主要目標包括：
 1. 瞭解與熟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議題概念及對應教學內涵。
 2. 培養師資生對教育議題的興趣及敏銳度，能夠從社會時事脈動的觀察，找出融入教學活動之素材與內涵，並能具有批判省思以及行動的能力。
 3. 培養師資生將議題融入學習領域/學科教學的能力及運用議題設計非正式課

程能力。4. 培養師資生個人能夠體現議題之情懷與素養，以身教影響學生發揮潛在課程的效果。5. 鼓勵師資生在具備融入教學的轉化能力後，仍不斷學習、深化議題有關的知識、技能與態度。（佐證資料 3-4-4-1 教育議題專題課程教學大綱與教學資料）

- (2) 各教育專業課程適切融入新興議題專業探討：本校於各種教育專業課程中融入新興議題，並邀請實務現場教師對新興議題進行分享活動，包括：品德教育、適性教育、資訊教育、生命教育、人權教育等。（佐證資料 3-4-4-2 適性教育議題學生課堂學習資料）



<p>QA</p> <p>老師的文章《閩南語文教學素養導向之實作問題探討》提到透過學生學習動機之改變，能減少學生學習之壓力，並適時提供學生學習回饋，以臻適性教育的教學目標與語言學習之成效。想問的是老師在上課過程中，都是以什麼方式去引起學生動機並給予學生回饋？藉此達到適性教育的目的。</p> <p>1.正向表列、口頭鼓勵 2.多元教學，引發興趣 3.年級無全，調整方式 4.聽講讀寫，攏愛安排 5.資訊融入，數位原民</p>	<p>QA</p> <p>老師好，由於我們這門課程名為適性教學，又是屬於台語中教學程的課程，所以想請問老師此方面的問題：最近因為適性教育的興起，很多老師其實打著適性教學的名義，實則是什麼都叫學生自己做，老師本人卻什麼也不做，卻宣稱是自主學習，而且現在台語課程在中等教學現場應該還是十分弱勢的課程，所以想請問老師該如何妥善利用適性教學融入台語課程中將學生的興趣及能力同時提高，卻又不會落於「薪水小偷」之俗套呢？</p> <p>1.課前備課、安排活動 2.素養導向，學生任務 3.形成評量，調整教學 4.生活實踐，運用語言</p>
<p>110-2 適性教學邀請教育部本土語文中央團魏俊陽老師進行適性教育議題分享</p>	

二、非正式課程融入新興議題

本校辦理新興議題的講座或研習，包括：性別平等教育、資訊教育、探索教育、STEAM 教育、人權教育、品德教育等。（佐證資料 3-4-4-3 新興議題講座表及成果）

表 3-4-4-1 各學期新興議題講座研習統計

學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場次數	15 場/480 人次	20 場/641 人次

三、潛在課程融入新興議題

透過師道迴廊等情境佈置，讓學生了解與重視新興議題，情境佈置如本校求真樓 6 樓本處外部牆面建置的志學園、藝術佈告欄及師道迴廊，志學園除了提供學生休憩及學習外，也可作為學生團體討論之空間，藝術佈告欄則提供活動海報、實習照片、教師優良成果及活動感謝狀等資訊，讓學生更了解實習及活動現場情形，提升參與意願及興趣，而師

道迴廊則藉由匯集各師培大學校史，提供全台師培大學的歷史沿革、縣市分部及現況資訊。(佐證資料 3-4-4-4 潛在課程新興議題宣導師道迴廊情境布置)

四、運用多元教學與評量促進學生班級經營理念與實務

教育專業課程運用多元化教學與評量形式，如：分組合作學習、體驗學習、角色扮演、案例探討、口語評量等，促進學生能了解班級經營問題的情境脈絡及意涵，並且運用班級經營相關學理和概念探討班級實例，進而覺知班級經營實務與自我的理念、價值或觀點之關連。(佐證資料 3-4-4-5 「班級經營」期中口語評量表)



鄭廷羽：經過這次的口試，讓我意識到自己還有許多不足的地方，可能是因為參考太多自己國高中時當學生的經驗以及都以課本上的學科知識來思考，所以讓我在回答時的答案太過理想化。我很謝謝能和老師以及校長進行這場口試，透過這個過程不但讓我知道自己的想法不夠全面以及可以進步的地方，也讓我學到許多寶貴的經驗，謝謝！

施亦珊：今天真的很開心能夠跟校長還有老師進行口試，覺得收穫很多，自己在對學生正增強部分及教學實際狀況面，還需要再多加強，希望自己能成為一位溫暖、且帶給學生正向思考的老師，讓學生在我的班級開心的進行學習。另外，跟大家合作的過程中，大家都很認真的準備，很開心能跟大家同一組，謝謝！

張馨文：謝謝老師點出我們的問題，我們沒有實際帶班的經驗，對於上課內容知識與想法大多來自課本、老師授課、同儕討論，很多想法過於理想化，我覺得可以多參考實際案例，或是把想法變得更加具體，進而仔細思考其可行性。此外，透過口試，對於課程內容更熟悉了些，因為回答一個問題必須把許多理論、想法等結合組織成完整的答案，也會從中思考未來帶班的規劃及目前想像的模樣等等。

111-2 班級經營，邀請前台北市龍山國中鄭秀琴校長協同為師資生進行班級經營實務口語評量，學生獲益良多。

項目四 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4-1. 教師質量符合課程規劃需求

本項目指標包括「4-1-1 專任教師人數符合師資培育相關法規之規定」、「4-1-2 專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4-1-3 兼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4-1-4 兼任教師有合理之教學負擔」等。

4-1-1 專任教師人數符合師資培育相關法規之規定

本處目前計有專任教師 2 人（溫子欣助理教授、林佳慧助理教授）、合聘教師 8 人（教育學系陳延興教授、王金國教授、賴志峰教授、顏佩如副教授、黃寶園副教授、高等教育碩士學位學程林政逸教授、語文教育學系楊裕貿副教授、高敬堯助理教授），本處合聘教師的權利義務，詳列於合聘要點（如佐證資料 4-1-1-1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合聘教師要點），已成立中等教育學程，已聘任課程與教學之專長專任教師 1 人（林佳慧助理教授），110 學年第一學期起聘（佐證資料 4-1-1-2 專任教師甄選公告），上述師資主要支援教育專業課程。台灣語文學系計有專任教師 9 人，主要則是協助開設本土語言專門課程，師資包括：系主任林茂賢副教授、方耀乾特聘教授、張淑敏副教授、丁鳳珍副教授、楊允言副教授、駱嘉鵬副教授、何信翰副教授、程俊源副教授、梁淑慧助理教授。

本處專任教師人數符合師資培育相關法規之規定（佐證資料 4-1-1-3 歷年授課教師一覽表），教師質量符合課程規畫之需求。

4-1-2 專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本校中等教育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由本處專任教師、合聘教師、教育學系、台灣語文學系、各相關學系、兼任教師支援開課，其學術專長與經歷（如佐證資料：4-1-2-1 歷年授課專任教師一覽表），專長涵括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方法課程、教育實踐課程及專門課程，專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本校專任教師之教學、研究及服務之資料（佐證資料 4-1-2-2 專任教師資素質及專業表現概況表、佐證資料 4-1-2-3 專任教師學術研究成果彙整一覽表）。

表 4-1-2-2 授課專/兼任教師概況一覽表

學年度	課程名稱	學分數	授課教師	所屬單位	專任/兼任
110	教育社會學	2	林仁傑老師	教育學系	專
	教育心理學	2	林佳慧老師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專
	適性教學	2	林佳慧老師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專
	兼任教師授課百分比 ^{*1} ：0%		專任百分比 ^{*2} ：100%		兼任百分比 ^{*3} ：0%
111	教育心理學	2	林佳慧老師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專
	課程發展與設計	2	林佳慧老師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專
	課程發展與設計	2	林佳慧老師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專
	中等教育班級經營	2	林佳慧老師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專
	職業教育與訓練暨生涯規劃	1	溫子欣老師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專
	特殊教育導論	3	孫世恒老師	特殊教育學系	專
	合作學習	2	王金國老師	教育學系	專
	教學原理	2	范雅晴老師	教育學系	專
	青少年發展與輔導	2	許建中老師	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	專
	台語文讀寫	3	丁鳳珍老師	台灣語文學系	專

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	1	丁鳳珍老師	台灣語文學系	專
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	1	梁淑慧老師	台灣語文學系	專
兼任教師授課百分比 ^{*1} ：0%		專任百分比 ^{*2} ：100%	兼任百分比 ^{*3} ：0%	

百分比*1：請以中心所有授課之學分數為分母，計算百分比

百分比*2：請以中心所有授課之專任以及兼任教師總人數為分母，計算百分比

百分比*3：請以中心所有授課之專任以及兼任教師總人數為分母，計算百分比

4-1-3 兼任教師學術專長或個人學經歷與師資培育課程開設需求相符合

本校中等教育學程於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辦至今，目前共三個學期。此三個學期的開設課程並無兼任教師授課。

未來本處亦將積極禮聘符合研究領域專長之實務工作經驗者（例如國高中校長及主任），於本校開設中等教育學程相關課程，提供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更多教學、班級經營、以及行政上的實務經驗。

4-1-4 專任教師有合理之教學負擔

依本校「專任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實施要點」第二點規定，本校專任各級教師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教授八小時、副教授九小時、助理教授九小時。本處專任教師、合聘教師各學期授課時數之教學負擔均在合理範圍內（佐證資料：4-1-4-1 專任教師每週授課總時數彙整表），本校訂有教師超鐘點相關規定，日間班每學期超鐘點數不得超過四小時，有助於教學品質的維繫。（佐證資料：4-1-4-2 本校教師授課時數及支給超支鐘點費實施辦法）

本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安排於日間或夜間授課，並定期進行教師教學評量授課意見調查，提供教師教學的回饋，並每年辦理教學優良教師甄選（佐證資料：4-1-4-3 本校教學優良教師甄選要點）。

4-2 專任教師依據教學現場需求自我增能之作為

本項目指標包括「4-2-1 專任教師與教學現場合作進行自我增能，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4-2-2 專任教師能組成專業學習社群，以互動增能，並指導師資生之社群發展知能與行動」，茲說明如下：

4-2-1 專任教師與教學現場合作進行自我增能，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

本校專任教師除多數均具備中小學教學經驗外，除會持續自我增能外，也會進行與教學現場相關之研究（例如舉辦本土語言相關工作坊）。除此之外，本校專任教師亦積極參與教育政策（含課程、教學與評量）之研擬、研討、培訓及推廣。（佐證資料 4-2-1-1 專任教師參與校內外教育專業服務概況彙整表）

一、新課綱教學認證

本處專任教師、合聘與兼任教師均積極參與增能活動，以確保課程與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為了熟悉新課綱及素養導向之課程與教學設計，本處專任教師、合聘與兼任教師均積極參與十二年國教種子講師培訓增能活動，確保課程與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

求。此外，本處合聘教授陳延興老師與游自達老師承辦國教署計畫—108 年師培大學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國民中小學階段種子講師培訓研習-中區。(請見佐證資料 4-2-1-2—新課綱師培課程教師工作坊暨教育部新課綱教學實務課程教師社群認證名單)

表 4-2-1-1 本校獲教育部通過新課綱種子教師認證講師名單

姓名	單位	職稱	姓名	單位	職稱
魏麗敏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教授兼處長	陳延興	教育學系	教授兼系主任
賴志峰	教育學系	教授	許碧芬	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	教授
林彩岫	教育學系	教授	丁鳳珍	台灣語文學系	副教授
林政逸	高等教育碩士學位學程	教授	靳知勤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特聘教授
楊銀興	教育學系	副教授	高敬堯	語文教育學系	助理教授
游自達	教育學系	副教授	江志正	教育學系	兼任副教授
顏佩如	教育學系	副教授	張淑芳	教育學系	兼任副教授
王欣宜	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陳慧芬	教育學系	兼任副教授
莊素貞	特殊教育學系	教授	楊淑華	語文教育學系	兼任副教授
游淑媚	科學教育與應用學系	教授	郭至和	教育學系	兼任助理教授
錢富美	區域與社會發展學系	副教授	劉美芬	語文教育學系	兼任講師

二、中教類科教師以國高中教學為主題進行相關研究

為求不斷精進，本校中教類科教師積極進行國高中教育相關研究，以求與實務現場接軌。以本校台灣語文學系教師為例，過去所舉辦之相關活動(含工作坊)對於國高中教師之增權賦能，提供相當多之幫助，如表 4-2-1-3「112 年度中等學校台語文課程教材教法研發活動總表」所示：

表 4-2-1-3 112 年度中等學校台語文課程教材教法研發活動總表

編號	活動名稱	內容
1	「311 台灣教師節」紀念活動 &《中學台語文教材教法》新冊發表會	(一) 3/11 台北場 合辦單位：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雙連教會【2023 台語羅馬字班春季班】 日子：2023 年 3 月 11 號 (拜六) 地點：牛埔庄講義所-雙連教會 803-804 教室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 111 號 8 樓) 時間：拜六早起 10:00-11:00 (1 點鐘) 10:00-10:05 陳金泉老師致詞

編號	活動名稱	內容
		<p>10:00-10:20 中學台語文領域統整教學 林秀珍</p> <p>10:20-10:35 素養導向 ê 中學台語文 ê 課程設計 梁淑慧</p> <p>10:35-10:50 紹介 311 台灣教師節 kap 林茂生 丁鳳珍</p> <p>10:50-11:00 現場來賓 kap 作者 ê 意見交流時間</p> <p>(二) 7/29 台東場</p> <p>合辦單位：國立臺灣史前博物館</p> <p>日子：2023 年 7 月 29 號（拜六）</p> <p>地點：晃晃二手書店（台東市漢陽南路 139-1 號）</p> <p>時間：拜六下晡 2:30-4:30（2 點鐘）</p> <p>2:30-4:10 中學台語文跨領域統整教學 林秀珍</p> <p>4:10-4:30 紹介 311 台灣教師節&林茂生、主編交流 丁鳳珍</p>
2	2023 年台語文學創作與教學系列講座（合辦：台文筆會，無研習證書）	<p>1. 3/14(拜二 3:40-5:30) 「314 台灣詩人節」紀念講座（王克雄演講、勤樸樓 F201、實體+線頂）</p> <p>2. 3/26(禮拜 2:00-4:00) 第 1 屆王育霖台語詩賞得獎詩人分享會（主持：陳慕真，鎮殿詩人：陳明仁、陳正雄）</p> <p>3. 4/19(拜三 3:50-5:30)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語詩選」學生讀詩分享會（勤樸樓 F201、實體+線頂）</p> <p>4. 5/21(禮拜 2:00-4:00)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第 17 屆柳川文學獎」台語散文得獎作家分享會（線頂）</p> <p>5. 6/7(拜三 3:50-5:30)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語詩選」學生現代詩作品分享會（勤樸樓 F201、實體+線頂）</p> <p>6. 7/16(禮拜 2:00-4:00) 台語詩創作與教學講座：白話字台語詩選讀（陳慕真主講）</p> <p>7. 8/13(禮拜 2:00-4:00) 台語詩創作與教學講座：陳正雄 ê 台語詩選讀（陳正雄主講）</p> <p>8. 9/10(禮拜 2:00-4:00) 台語詩創作與教學講座：陳明仁 ê 台語詩選讀（陳明仁主講）</p> <p>9. 10/15(禮拜 2:00-4:00) 台語詩創作與教學講座：高佳徽 ê 台語文學選讀（高佳徽主講）</p> <p>10. 11/12(禮拜 2:00-4:00) 台語詩創作與教學講座：（待邀請） ê 台語詩選讀（主講）</p> <p>11. 12/10(禮拜 2:00-4:00) 台語詩創作與教學講座：國際人權日主題選詩（張復聚、丁鳳珍主講）</p>
3	2023 年中學台語 台中學教材撰寫徵 選比賽（有優選證 書+稿費）	<p>*教材電子檔案</p> <p>3/17 拜五進前公布簡章</p> <p>5/19 拜五 23:59 徵稿截止 (email 收件)</p> <p>6/7 拜三評審會議 評審：許世融、楊允言、程俊源、梁淑慧、丁鳳珍</p>

編號	活動名稱	內容
		6/9 拜五前公告優選名單（10 篇）
4	2023 年中學台語台中學教案編寫與教學演示比賽（有優選證書+稿費）	<p>*搭配「中學台語台中學教材撰寫徵選比賽」優選作品舉辦，但不限於此。</p> <p>*教案電子檔案+教學演示錄影</p> <p>6/16 拜五進前公布簡章</p> <p>10/13 拜五 23:59 徵稿截止（email 收件）</p> <p>11/1 拜三評審會議 評審：許世融、楊允言、程俊源、梁淑慧、丁鳳珍</p> <p>11/3 拜五前公告優選名單（10 篇）</p>
5	2023 年中學台語台中學教材撰寫工作坊（講師：許世融、楊允言，只有實體 ê 人有研習證書）	<p>*搭配「中學台語台中學教材撰寫徵選比賽」舉辦。</p> <p>4/22 拜六 9:00-12:00、1:00-4:00（研習 6 點鐘）</p> <p>實體正取 50 人（勤樸樓 F201、實體+線頂）</p>
6	2023 年中學台語台中學教案編寫工作坊（講師：梁淑慧，只有實體，有研習證書）	<p>*搭配「中學台語台中學教材撰寫徵選比賽」優選作品舉辦，但不限於此。</p> <p>7/1 拜六 9:00-12:00、1:00-4:00（研習 6 點鐘）</p> <p>正取 36 人（勤樸樓 F201 或 F104）</p>
7	台語羅馬字入門班（講師：丁鳳珍，只有實體，有研習證書）	<p>(一) 2023 年第 1 次台語羅馬字入門班【台東特約場】</p> <p>(本場有合辦單位：國立臺灣史前博物館)</p> <p>7/30 禮拜 9:00-12:00、1:00-5:00 正取 50 人（研習 7 點鐘）</p> <p>地點：國立臺灣史前博物館 ê 康樂本館 ê 探索館學習教室 (950 台東市豐田里博物館路 1 號)</p> <p>講義：學員自付\$50。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先印好，帶過去。</p> <p>研習證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發，事先做好帶去。</p> <p>(二) 2023 年第 2 次台語羅馬字入門班（勤樸樓 F104 或 F201）</p> <p>10/14 拜六 9:00-12:00、1:00-4:00</p> <p>10/21 拜六 9:00-12:00、1:00-4:00</p> <p>正取 50 人（研習 12 點鐘）</p>
8	台語檢定加強班（講師：丁鳳珍，只有實體，有研習證書）	<p>(一) 2023 年第 1 次台語檢定加強班</p> <p>4/29 拜六 9:00-12:00、1:00-5:00</p> <p>正取 50 人（研習 7 點鐘）（勤樸樓 F104 或 F201）</p> <p>(二) 2023 年第 2 次台語檢定加強班</p> <p>10/28 拜六 9:00-12:00、1:00-5:00</p> <p>正取 50 人（研習 7 點鐘）（勤樸樓 F104 或 F201）</p>

4-2-2 專任教師能組成專業學習社群，以互動增能，並指導師資生之社群發展知能與行動

本校專任教師能籌組教授社群，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台灣語文學系會辦理教師分享與增能活動。另外，本校亦有學生自主學習計畫，積極鼓勵與指導中等教育師資生組讀書會或自主學習社群，本校另申請並執行「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大學辦理新課綱實務課程教授社群及師資生工作坊計畫」，以增進師生新課綱實務教學能力。

一、本處辦理本校新課綱師培課程教師工作坊

為協助本校師培教授及師資生了解新課綱內涵、建置新課綱之教授與師資生社群網絡、編製新課綱宣導教材及增能課程模組，運用於課綱宣導及師培課程，提升師資生素養導向課程與教學方案、教學媒體及教具之編製能力，並進行教學演示及參與教案競賽。（佐證資料 4-2-2-1 新課綱師培課程教師工作坊成果）110 年 2 月 23 日「夢的 N 次方」教師專業成長實踐與網站營運計畫暨辦公室進駐本校，也使本校師資培育授課教師、師資生增能與成長更加便利。

二、台灣語文學系辦理教師專業社群活動

除了本處辦理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以外，台灣語文學系為執行本校 112 年度高教深耕計畫，組成「共學實踐社群委員與工作人員簡介」，如表 4-2-2-1 所示。

表 4-2-2-1 共學實踐社群委員與工作人員簡介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人文學院 高教深耕計畫 112 年度

方案名稱：中等學校台語文課程教材教法研發

共學實踐社群委員與工作人員簡介

計畫期間：112/1/1-116/12/31

方案主持人：台灣語文學系 丁鳳珍

團隊共計 28 人：共學實踐社群委員 22 人、兼任助理 6 人

Facebook Messenger 群組：NTCU 中學台語 2020-2022

No.	計畫職務	姓名	性別	現 職（簡介）
1	方案主持人	丁鳳珍	女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語系副教授
2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梁淑慧	女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語系助理教授
3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楊允言	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語系副教授
4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程俊源	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語系副教授
5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施炳華	男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兼任教授、國立成功大學中文系教授退休
6	共學實踐	蔣為文	男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教授

No.	計畫職務	姓名	性別	現職（簡介）
	社群委員			
7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陳麗君	女	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教授
8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林秀珍	女	臺南女中國文老師、國立中山大學中文系博士
9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曹芬敏	女	彰化市中山國小教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語文教育學系博士、國立成功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資班結業
10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林麗姿	女	台中市成功國小台語老師、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碩士
11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江澄樹	男	台中市松竹國小台語教師、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碩士
12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黃進旺	男	南投縣國小台語教師退休、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碩士
13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傅美玲	女	彰化縣埔心國小台語老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碩士生、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小教育學程結業
14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許芳誠	男	竹山國中表演藝術科老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碩士生、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小教育學程師培生
15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翁曉萍	女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碩士生、清華大學中等學校台語文專長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教育部中等教育音樂藝術專長教師暨中等教育台語文專長教師、嘉慧微機電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發部工程師
16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龔昱豪	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學士、國立臺灣文學館「台灣民間文學歌仔冊小事典編纂出版計畫」專任助理
17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施秀玟	女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學士與碩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小教育學程師培生、彰化縣和美鎮和東國小實習老師
18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廖永平	男	台中市中港高中台語教師、國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高等教育經營管理碩士生、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學士、 <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培生</u>
19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宋展旭	男	台中市惠文國小台語專任教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語系學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碩士生、 <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培生</u>
20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陳柏鈞	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學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小師培生結業、國立成功大學台灣文學系碩士生
21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曾珮瑄	女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112 級學生、 <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培生</u>
22	共學實踐 社群委員	鄭凱元	男	臺南市黎明高中台語教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學士、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碩士生、 <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培生</u>
23	兼任助理	鄭雲皓	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112 級學生、 <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培生</u>

No.	計畫職務	姓名	性別	現職（簡介）
24	兼任助理	黃語絢	女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112 級學生
25	兼任助理	龔俊杰	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112 級學生、 <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培生</u>
26	兼任助理	曾政豪	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113 級學生、 <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培生</u>
27	兼任助理	施顯福	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114 級學生、 <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培生</u>
28	兼任助理	邱良宥	男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 114 級學生、 <u>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教育學程台語文專長師培生</u>

三、教師指導師資生組學習社群或進行自主學習計畫：讀書會

為提升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新課綱素養導向教學能力、瞭解教學現場實務、以及增進教育基礎理論之認識，本處課程及教學組組長林仁傑副教授、林佳慧助理教授皆於 111-1 指導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組成讀書會，如圖 4-2-2-1 所示。（佐證資料 4-2-2-2 師資生 111-1 組成讀書會之相關檔案）



圖 4-2-2-1 林仁傑副教授（A 組）讀書會辦理情形

4-3 課程依「師資職前教育階段專業素養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

本項目指標包括「4-3-1 本校確保課程規劃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和課程基準緊密鏈結」、「4-3-2 師資培育課程規劃反映教學現場新興議題需求」、「4-3-3 本校能建立課程規劃與設計之改善機制，確保師資培育課程依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之需求」、「4-3-4 師資類科專門課程之規劃符合學校辦學特色及現場教學需求，並融入現行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茲說明如下：

4-3-1 本校確保課程規劃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和課程基準緊密鏈結

本校師資培育課程之規劃係經過各級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考量學生學習之特性及能力，課程安排具有邏輯性及順序性，並上傳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平台檢核，報經教育部備查通過，課程規劃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和課程基準緊密鏈結（如佐證資料 4-3-1-1 近年報部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平台檢核資料）。

近兩年來（110-2 至 111-2），本校不斷檢討精進中教師培課程，110 及 111 學年度均進行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正，歷年更動課程的原因包括：合理的學分數調整、素養導向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增加教材教法等，以培育更優質的未來教師。（佐證資料 4-3-1-2 歷年課程內容及教育部核定公文）

4-3-2 師資培育課程規劃反映教學現場新興議題需求

本校專兼任教師能依據所開授科目性質，融入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包括：教育議題專題、職業教育與訓練、素養導向教學、程式設計、創客教學、數位媒體應用等課程，並包括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等重大議題，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實施情形如（佐證資料 4-3-2-1 歷年課程內容及教育部核定公文），並定期匯報教育部（佐證資料 4-3-2-2 報部公文及內容），並於教育部教育專業課程平台填報（佐證資料 4-3-2-3 近年報部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平台檢核資料）。

4-3-3 本校能建立課程規劃與設計之改善機制，確保師資培育課程依課程基準規劃並能反映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與教學現場之需求

本校師資培育課程之規劃係經過各級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並考量學生學習之特性及能力，課程安排具有邏輯性及順序性，並上傳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平台檢核，報經教育部備查通過，課程規劃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和課程基準緊密鏈結，並定期進行課程調整及改善，例如：為配合教育部「班班有網路，生生有平板」政策，112 學年度起取得本校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學程資格者須必修「數位教學」2 學分（佐證資料 4-3-3-1 教育專業課程內容（適用 112 年）及教育部核定公文），不斷進行課程架構的調整及改進。

4-3-4 師資類科專門課程之規劃符合學校辦學特色及現場教學需求，並融入現行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

本校中等教育學程中有關專門課程（至少修習 40 學分）之規劃係經過各級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符合學校辦學特色及現場教學需求，並融入現行各教育階段課程綱要內涵，如圖 4-3-4-1 所示（佐證資料 4-3-4-1 歷年專門課程內容及教育部核定公文）。

專門課程 至少修習40學分

語言學知識 至少修習14學分

★ 語言學概論(一)

- 語言學概論(二)
- 台語概論(二)
- 台語語法學(一)
- 台語語法學(二)
- 音韻學(一)
- 音韻學(二)
- 語言與文化
- 語音紀錄與田野調查
- 台語語意與語用
- 台灣語詞的源流與演變
- 台語漢字音與台灣古典文學
- 台灣語言文獻與辭書運用[3]

閩南語文溝通能力 至少修習12學分

- ★ 台語聽講
- 外文台語文獻
- 多媒體台語文創作
- 台語文讀寫[3]
- 華台語文對譯[3]
- 台語媒體製作與傳播
- 台語正音與教學[3]
- 台語廣播實務

閩南語文化與文學 至少修習10學分

- 台灣文化概論(一)
- 台灣文化概論(二)
- 台灣民間文學概論
- 台灣文學史
- 台語文學史(3)
- 台語小說選
- 台語散文選
- 台語詩選
- 歌仔戲表演實務
- 台語白話字文獻導讀
- 台灣傳統戲曲(一)
- 台灣傳統戲曲(二)
- 台灣戲劇與電影
- 台灣歌謡

閩南語教學 至少修習4學分

- 語言習得
- 台語評量及實務
- 台語繪本創作與教學

★ 必修 • 選修

[學分數] • 未標註之科目為2學分

圖 4-3-4-1 本校中等教育學程中「專門課程」地圖

4-4 教師教學設計（大綱）反映教育目標與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及教學現場需求

本項目指標包括「4-4-1 專兼任教師所開設科目，能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4-4-2 專兼任教師依據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需求設計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4-4-3 專兼任教師能依據所開授科目性質，融入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並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茲說明如下：

4-4-1 專兼任教師所開設科目，能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本校訂定師資生專業素養及指標，包括：A.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B.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C. 規劃與實踐適切的課程、包班教學及多元評量；D.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及實施適性輔導；E. 實踐教師專業倫理及專業發展，專兼任教師之授課大綱均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佐證資料 4-4-1-1 歷年教師授課大綱）。

本校之專兼任教師所開設科目，均能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以林佳慧老師之 111-2「課程發展與設計」為例，本課程之授課大綱除了列出教師專業的五大核心素養的內容與比重外，也包括課程描述及學習目標：本課程目標主要是學生能了解課程發展與設計的理論與實務、培養課程發展與設計的知能，實踐教師專業倫理與專業發展。本門課教學內涵包括：課程意義、課程的種類與模式、課程發展與設計的法則和學理基礎、課程的理念與目標、課程的創造與選擇、課程發展與設計的意義、課程的結構與組織、課程領導與評鑑、課程的改革與實施、課程等。教學活動以學生為主體，涵蓋課程講述、課綱解析、校訂課程研討等，聯結理論與實務，積極培養學生課程發展及設計之專業知能。在開課資訊查詢系統以及全校課程地圖中，可直接於頁面查詢該課程所培養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佐證資料 4-4-1-2 開課資訊查詢系統與全校課程地圖各課程教師專業素養查詢舉例）

4-4-2 專兼任教師依據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需求設計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本校業訂定師資生專業素養及指標，包括：A. 了解教育發展的理念與實務；B. 了解並尊重學習者的發展與學習需求；C. 規劃與實踐適切的課程、教學及多元評量；D. 建立正向學習環境及實施適性輔導；E. 實踐教師專業倫理及專業發展，教師之授課大綱均明確描述所要達成之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並據以設計教學內容、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佐證資料 4-4-2-1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師授課大綱），以強化教學目標、教學內容及方法、學習評量緊密結合。

以林佳慧老師之 111-2「課程發展與設計」為例，學習目標包括：學生能了解課程發展與設計的基本概念、學生能理解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趨勢、學生能培養課程發展與設計的專業興趣、學生能具備課程發展與設計的實作技巧。課程內容主要包含：課程的基本概念、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導讀、課程設計的理論取向、課程設計的理論取向與總綱分析、課程發展的層級與模式、課程目標、學習經驗的選擇、課程組織、課程實施、課程評

鑑及校訂課程設計與研討等。教學方式包括：1. 講授教學：講述課程發展與設計重要概念與理論。2. 師生對話：師生共同聆聽、建構課程的專業知識。3. 小組討論：小組研討與探究當週的課堂主題問題。4. 課前閱讀：學生於課前自行完成指定的閱讀教材。5. 實作學習：小組實際研討及發表課堂的主題內容。評量的方式包括：1. 平時出席和參與討論（含e化平臺）：請準時出席和專心參與課堂討論，佔 10%。2. 專書導讀：採分組報告形式，佔 20%。3. 平時評量：擇 3-4 次分數較高計算，佔 20%。4. 期中及期末評量：採紙筆評量，佔 30%。5. 校訂課程評析：佔 20%。

4-4-3 專兼任教師能依據所開授科目性質，融入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主要包括性別平等、人權、環境、海洋等 12 年國教重大議題），並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

本校專兼任教師能依據所開授科目性質，能融入教學現場之新興議題，並應用適切之教學方法與學習評量。例如：在林佳慧老師的「班級經營」中，即融入了性別平等教育、人權教育及多元文化教育。教學方式包括：教授講授、小組討論與報告及專題演講。評量的方式包括：1. 社會情緒學習小組教學活動實作 20%。2. 學習歷程檔案（期末評量）20%。3. 評量測驗 20%。4. 小組章節報告 15%。5. 平常出席和課堂表現 15%（出缺席、課堂參與）。（佐證資料 4-4-3-1 中等教育班級經營教學大綱），，並填報教育部教育專業課程平台（佐證資料 4-4-3-2 中等教育班級經營課程平台填報檢核資料），以強化教學目標、教學內容及方法、學習評量緊密結合。

4-5 教師有效教學之作為

本項目指標包括「4-5-1 本校有關教學實務授課之專兼任教師具有符合所任教類科之中等以下學校任教教師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4-5-2 本校能引進教學現場優質師資與專兼任教師合作開課，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4-5-3 教師能合作教學以培養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4-5-4 本校透過教學卓越獎勵與教學評量，提升與改善教師教學品質」等，茲說明如下：

4-5-1 本校有關教學實務（如班級經營、分科/領域教材教法、分科/領域教學實習、臨床教學、教學法相關研究等）授課之專兼任教師具有符合所任教類科之中等以下學校任教教師實際或臨床教學經驗

本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有關教學實務（如班級經營、分科/領域教材教法、分科/領域教學實習、臨床教學、教學法相關研究等）授課之專兼任教師，本處均聘請具有符合所任教類科之中等以下學校任教經驗之教師進行授課（佐證資料 4-5-1-1 教學實務教師簡歷一覽表）。

本校配合教育部《中華民國師資培育白皮書》政策，認為師資培育應增進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除加強師資生之實習見習、教學觀摩和觀課外，大學教授應也具備中學/國小/幼兒園現場之教學經驗，以精進中學、國小及幼兒園各領域教材教法，並有效幫助師資生融合理論與實務，促進大學及國小之交流。因此，本校特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臨床教學實施要點」（佐證資料 4-5-1-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臨床教學實施要點）。

另外，本校台語系執行高教深耕計畫，進行本土語教材教法的研發。（佐證資料 4-5-1-4 教育部教材教法研究計畫之補助核定情形）。

4-5-2 本校能引進教學現場優質師資與專任教師合作開課，確保教學內容符應教學現場需求

本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授課教師之組成，包括專任教師、合聘教師、各相關學系支援開課之專任教師及兼任教師，兼任教師均來自於教學現場（佐證資料 4-5-2-1 歷年授課教師一覽表），部分實務課程引進業師協同授課及蒞臨課堂進行實務分享，合作進行授課，教育專業課程之實施兼具理論與實務（佐證資料 4-5-2-2 業師協同授課及蒞臨課堂進行實務分享）。

4-5-3 教師能合作教學以培養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檢視課程設計與規劃)

本校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授課教師能組成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例如：師培處的林佳慧老師、王金國老師、溫子欣老師、林仁傑老師共組社群，共同研討課程與教學，以培養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在課程中，授課教師會運用分組報告、分組討論等合作教學策略（佐證資料 4-5-3-1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歷年教師授課大綱），並鼓勵學生參加各領域教案比賽（佐證資料 4-5-3-2 歷年教案競賽得獎情形），以培養師資生跨領域課程設計與合作學習之能力。另外，本校王金國教授長期投入教育部中小學合作學習推廣計畫（佐證資料 4-5-3-3 教育部中小學合作學習推廣計畫），開設合作學習課程，同時也在課堂具體融入合作學習之教學法。此外，部分課程教師合開進行教學，例如：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由丁鳳珍老師及梁淑慧老師合開。

4-5-4 本校透過教學卓越獎勵與教學評量，提升與改善教師教學品質

本校為確保教師教學品質，每學期進行教師教學評量（佐證資料 4-5-4-1 授課教師之教學評量成績），以做為教學優良教師與優良教材之獎勵（佐證資料 4-5-4-2 教學優良教師及優良教材之獎勵辦法）之參考。

4-6 教師確保師資培育優質化之相關研究成果

本項目指標包括「4-6-1 專任教師在師資培育優質化之學術或實務研究成果」、「4-6-2 專任教師將師資培育優質化相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實務或指導師資生進行優質師資行動研究成果」，茲說明如下：

4-6-1 專任教師在師資培育優質化之學術或實務研究成果

本校中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由本處專任教師、合聘教師及各相關學系支援開課，本校近二年上述專任教師研究任教領域/教材教法之研究論文成果豐碩（如佐證資料 4-6-1-1 本校專任教師任教領域/教材教法研究成果一覽表），相關學術或實務研究成果，詳如本校專任教師教學、研究及服務資料之佐證資料夾。本校訂有學術研究成果獎勵辦法（佐證資料 4-6-1-2 學術研究成果獎勵辦法），鼓勵專任教師進行學術研究發表、產學合作計

畫、科技部計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如佐證資料 4-6-1-3 本校專任教師研究計畫一覽表），各年度情形說明如下：

- 1、110 年度：科技部計畫共計 18 件，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共 2 件，期刊論文 39 篇，研討會論文 125 篇。
- 2、111 年度：科技部計畫共計 17 件，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共 3 件，期刊論文 38 篇，研討會論文 53 篇。

4-6-2 專任教師將師資培育優質化相關研究成果融入教學實務或指導師資生進行優質師資行動研究成果

本處專任教師、合聘教師及各相關學系支援開課之專任教師均將優質研究成果融入教學實務內涵，研究與教學相輔相成，尤其專任教師學有專精，致力於學術研究發展，每位教師在特定領域的研究與教學獲得認同，教師並個人專業融入教學實務及指導師資生從事研究或教材教法研發。例如：王金國老師指導三位台語系師資生教案並參與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與行的教案比賽（青年崛起—土水事，我們的事，青年創意甄選）榮獲銅獎（金獎與銀獎從缺，銅獎獎狀 1 紙、禮卷 1 萬元）。

項目五 學生學習成效

5-1 師資生學習成效之評估系統

師資培育教育之重點，在於學生學習成效之確保，因為師資生之學習成效，將直接影響其未來職涯表現，唯有堅實學習成效的積累，才能確保師資生未來的職業表現，也才能造福莘莘學子。本校中教師培強調教育理念課程教學基礎，並重視實地學習、現場實習及總整課程實務，建立學習成效評估系統，可確保師資生學習成效。

本項目指標包括「5-1-1 本校評估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機制」、「5-1-2 本校證明師資生能力能符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5-1-3 本校鼓勵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之作法」，茲說明如下：

5-1-1 本校評估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之機制

本校建置師資生學習成效評估系統，包含學生修課成績系統、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總整課程—集中實習表現評估、以及配合政府充實之「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台」等（佐證資料 5-1-1-1 全國教育資訊平台學生學習成果與成績總評舉例），評估師資生學習成效，其中「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台」之「實習學生整體表現」即配合國家發展之國定指標進行實習學生實習成效評估。總整課程—集中實習表現評估則以「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之專業素養及其指標進行評估。同時，國家之教師資格考試亦為師資生學習成效之客觀與標準之國家級評估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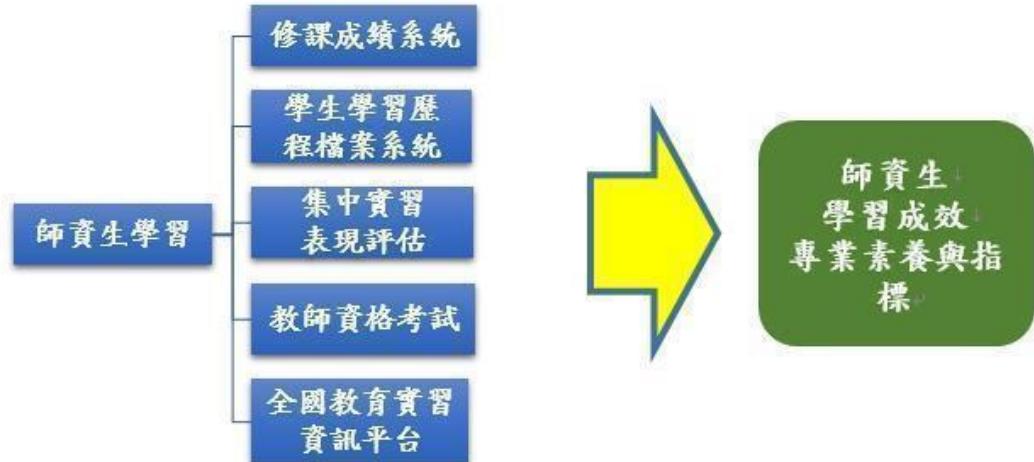


圖 5-1-1-1 本校評估師資生具備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機制

1. 學生修課成績系統：本校師資培育課程經國家審定，符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而學生可於成績系統查詢個人學習成果，監控與強化自身學習。（佐證資料 5-1-1-2 學生成績系統查詢舉例）
2.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本校建置「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蒐羅除課程學習外之各項學生學習成果，如社團、講座與工作坊參與等，使學生自我評估其學習成效時，更為全面。（佐證資料 5-1-1-3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系統舉例）
3. 教師資格考試：教師資格考試亦為師資生學習成效之客觀與標準之國家級評估機制，亦可作為「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之評估管道與佐證。

5-1-2 本校證明師資生能力能符合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依 112 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所訂之評鑑指標內涵表規定，本節不檢視。

5-1-3 本校鼓勵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之作法

配合教育部鼓勵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方案，本校積極鼓勵師資生參與中等學校教師「師資生教學實務能力檢測」，確認自我具備優質教師之教學實務能力。本校中教類科作法如下：

1. 制度督促—教育實習門檻設置：依據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及本校教育實習實施要點規定，中等學生須通過至少一項教學專長能力檢定。（佐證資料 5-1-3-1 本校教育學程修習辦法、本校教育實習實施要點）
2. 制度獎勵—師資培育課程抵免獎勵：110 學年度（含）及以後取得師資生資格者，每學期抵免學分以 10 學分為限。（佐證資料 5-1-3-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程修習辦法」）
3. 師資生群組信宣傳：本校會以師資生群組信方式，宣導鼓勵師資生參與本校鼓勵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佐證資料 5-1-3-3 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電子郵件）
4. 師培課程授課教師協助宣傳：師培課程授課教師於課程中鼓勵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佐證資料 5-1-3-4 師培課程授課教師宣傳教學實務能力檢測：照片、課程投影片）

5. 學系所網站公告宣傳：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學系所於網站公告教學實務能力檢測相關訊息。（佐證資料 5-1-3-5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學系所網站公告教學實務能力檢測畫面）
6. 師培導師導生聚協助宣導：由師培導師藉由導生聚機會，協助宣導與鼓勵師資生參與教學實務能力檢測。（佐證資料 5-1-3-6 師培導師宣傳教學實務能力檢測）

5-2 畢業生品質滿意度回饋系統

（依 112 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所訂之評鑑指標內涵表規定，本節不檢視。）

5-3 畢業生教師證照取得與職涯成效

依 112 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所訂之評鑑指標內涵表規定，本節不檢視。

項目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6-1. 與學校在師資職前培育之實習與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有良好的合作關係，預計每一學期之教學實習、教材教法等教育實踐課程，授課教師都會安排參訪見習活動。其中，在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課程上，預計會安排實地見習、實習。除了師資生到夥伴學校見習、實習及協助外，本校也會邀請夥伴學校的校長、主任或老師到本校進行講座或擔任相關活動之委員，本校與夥伴學校關係良好，預計包括下列措施：

- 1、授課教師親自到校、使用電話、電子郵件或通訊軟體拜訪實習學校，洽談實習合作事宜與細節。
- 2、本校製作實習輔導教師證書及感謝狀，以感謝實習（夥伴）學校及輔導教師。
- 3、本處處長與教育實習與輔導組長至實習學校探視學生實習情形並感謝實習（夥伴）學校及輔導教師。
- 4、邀請實習（夥伴）學校的校長、主任或老師到本校進行講座或擔任相關活動之委員（如實習檔案競賽評審）。
- 5、本校大學教師至中學進行臨床教學，教學對象為國中或高中學生，以增進理論與實務之交流，以及大學與中學之教學相長。

表 6-1 本校附近（原台中市區）之中學

區域	學校名稱
東區	育英國中、東峰國中
西區	向上國中、居仁國中、光明國中、忠明高中、臺中女中
南區	崇倫國中、四育國中
北區	雙十國中、立人國中、五權國中、曉明女中
北屯區	四張犁國中、北新國中、大德國中、崇德國中、三光國中、東山高中、臺中一中、臺中二中、衛道中學
西屯區	安和國中、至善國中、中山國中、漢口國中、福科國中、西苑高中、文華高中、中科實中
南屯區	大業國中、萬和國中、大墩國中、黎明國中、惠文高中

6-1-1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師資生參訪見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校與夥伴學校有良好的合作關係，配合教材教法、教學實習等課程，預計夥伴學校提供本校師資生見習之機會。

前往夥伴學校見習前，帶隊的老師將會先與夥伴學校聯繫參訪時間、班級及活動細節，接著，由本處發公文給夥伴學校，並會製作感謝狀，以感謝夥伴學校提供師資生參訪見習之機會。夥伴學校如表 6-1。

6-1-2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師資生教學實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校與夥伴學校有良好的合作關係，夥伴學校會根據本校課程提供本校學生教學實習之機會，尤其是大四中等學校教學實習課程，為所有師資生之必修課程。實習前，本校教學實習或教材教法之授課教師會視課程需要主動聯繫夥伴學校，並填寫實習曆與實習補助表。實習中，本校教授與實習學校之師長會共同指導實習生；另外，本校會製作感謝狀感謝實習學校，也會舉行實習成果展。夥伴學校如表 6-1。

6-1-3 本校師資生參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學生學習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校教師及師資生積極參與夥伴學校學生學習之活動。本校每年均辦理師資生服務及課輔營隊，協助夥伴學校之學生學習活動包括：

6-2 與學校在教師專業發展之夥伴關係建立與執行(檢視機制規劃及現有實務)

本項目指標包括「6-2-1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合作關係與運作」、「6-2-2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課程與教學實驗與創新之合作關係與運作」、「6-2-3.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關係與運作」，茲說明如下：

6-2-1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教師教學專業成長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校為師資培育之大學，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教師教學專業成長有密切的合作關係。

1、 本校教授擔任夥伴學校之課程發展或教師專業發展之輔導教授

本校教授藉由講座、工作坊、實作等方式，擔任夥伴學校之輔導教授。目的包括：1. 加強夥伴學校教師對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瞭解。2. 增進夥伴學校教師素養導向教學能力。3. 增進夥伴學校教師跨領域素養導向教學知能。4. 加強夥伴學校教師對於重大議題融入之教學能力。5. 提供輔導區教師深度交流與合作學習之場域與機會。（佐證資料 6-2-1-1 本校擔任夥伴學校之輔導教授成果報告）

2、 與夥伴學校教師組專業學習社群，共同追求專業成長

本校教師藉由不同的專案計畫與夥伴學校教師共組專業學習社群，共同發展課程、教材或探討教學專業。

6-2-2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課程與教學實驗與創新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有良好的合作關係，共同探討與研發課程與教學的實驗與創新，內容包括原住民族教育、新課綱校訂課程、數學領域及雙語教學等，含各學科領域及議題。

6-2-3 本校與夥伴學校（中等學校）在學生學習促進之合作關係與運作

本校教師及師資生積極參與夥伴學校學生學習之活動，一部分是對本校師資生之學習促進，另一部分是對夥伴學校之學生學習促進。

一、對本校師資生之學習促進

- (1) 業師協同教學：部分中教學程課程會安排業師協同教學，以協助
- (2) 邊伴學校提供見習與實習機會

二、對夥伴學校之學生學習促進

- (1) 本校教師協助中學教師專業發展：本校教師與現場教師合作，除與現場教師組成專業發展社群外，協助中學教師專業成長，進而促進中學生學習。
- (2) 師資生進行專業服務學習，協助中學生學習。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1 師資培育在學校組織中之定位

本項目係說明組織運作及法規等要項內涵，中等師資類科相關業務之負責單位，其功能與定位明確；與行政單位、學術單位間充分合作；有足夠的行政空間與相關設施；年度預算能滿足中等師資類科之各項業務運作、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需求；行政運作皆訂有相關辦法與規定並能透過各委員會正常運作等。

1-1 須正式名列於學校組織規程中，並訂有設置辦法

一、師資培育為本校創校基礎，亦為辦學重點

師資培育為本校創校基礎，也是歷任校長辦學重點；民國 92 年我國進入「師資培育法時期」，民國 94 年本校與其他師範學院一起升格改制為「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組織規程明訂師資培育業務單位與職責，並因應教育制度變革與時代趨勢，調整行政組織及編制。

為落實推動「精緻、創意、新視野」為治校新理念，於民國 95 年 11 月 28 日臨時校務會議決議提升師資培育中心組織層級，改制為一級單位，改組為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民國 103 年 2 月由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更名為「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下設「師資培育組」、「就業輔導組」及「教師教育研究中心」。民國 103 年王如哲校長接任後，期許臺中教育大學持續發揮教育專業特色，建構「臺中教育大學城」，突顯本校與臺中的人文與教育特色，本校調整學校定位為—「以教育為核心的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專業聚焦型特色大學。

民國 107 年，為強化本校師資培育地方輔導業務，及因應教育部師資培育課程及教育實習模式之變革，本校於 107 年 3 月 20 日校務會議決議通過將師資培育組改為「課程與教學組」及「教育實習與輔導組」二組，以配合教育部推動師資培育政策並落實地方輔導

相關業務，本處自此分為「課程與教學組」、「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就業輔導組」及「教師教育研究中心」等四組之編制。（佐證資料基 1-1-1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組織編制校務會議決議）

民國 111 年由郭伯臣校長接任，因應數位時代之來臨，提出打造智慧校園，開發以教育為核心之新創系統，期許本校在傳承百年師範教育之優良根基上，樹立未來教育大學之典範。本校目前設置四個學院，即「教育學院」、「人文學院」、「理學院」及「管理學院」，是一所「師資培育」及「專門人才培育」多元發展的新型態大學。

二、師資培育業務單位定位明確

本校於組織規程第十三條中明訂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為正式單位，負責培育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幼兒園及特殊教育之優良師資，並規劃教育學程、實習輔導、地方教育輔導、就業輔導等相關事宜。置處長一人，得視需要置專任教師若干人。下設課程與教學組、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就業輔導組、教師教育研究中心，各組置組長一人、職員若干人。（佐證資料基 1-1-2 本校組織規程）

本處訂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設置辦法」，明訂設立之宗旨、處長聘任、教師員額、業務分工、設置各委員會，其中第二條明訂設立之宗旨在培育優良師資，並規劃及辦理教育學程、實習輔導、地方教育輔導、師資培育研究、就業輔導等相關事宜。（佐證資料基 1-1-3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設置辦法）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2 學習空間與資源設備

本校配置獨立且專屬的行政空間與設施、提供足夠的教學與研究空間及充足的圖書設備，以增進教師教學和協助學生多元學習，達到卓越學習成效。

2-1 空間符合「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之規定

1、配置獨立且專屬的行政空間與設施

依據「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之規定，本校 109-110 學年度實有校舍建築面積 123,098 平方公尺，109 學年度總學生數為 4,902 人，平均每位學生使用空間為 25.11 平方公尺；110 學年度總學生數為 5,005 人，平均每位學生使用空間為 24.60 平方公尺；本校實有校舍建築面積歷年高於應有校舍建築面積。

表基 2-1-1 109-110 學年度校舍建築面積校舍面積統計表

學年度	實有校舍建築面積(m ²)	每生平均校舍面積(m ² /人)
109	123,098	25.11
110	123,098	24.60
111	123,098	24.62

本校師培處及台灣語文學系皆有專屬獨立辦公室。

師培處專屬獨立辦公室有 2 間及會議室 1 間，位於本校求真樓 610 室及 611 室，會議室位於本校求真樓 609 室，提供辦公、晤談空間或影音圖書等，其必要設施包含電腦、網路、影印、傳真、掃描與攝影器材等，詳如表基 2-1-2 辦公室空間與設施一覽表，與佐證資料基 2-1-1 師資培育業務之辦公室空間與設施一覽表所述。上述有關本處辦公室空間與設施，請詳見下表，目前空間及設備能滿足行政與教學研究之需求。【佐證資料基 2-1-1

表基 2-1-2 辦公室空間與設施一覽表

辦公室名稱	地點	設施
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辦公室	求真樓 610 室	個人電腦 17 臺、平板電腦 2 臺、筆記型電腦 7 臺、網路儲存設備 1 臺、印表機 4 臺、液晶螢幕 1 具、數位相機 4 架、數位攝影機 1 架、擴音機 1 部、數位式多功能彩色複合機 1 臺、液晶投影機 1 部、多媒體播放系統 1 臺、冷氣機 2 臺、窗型冷氣機 1 臺、六人屏風工作站 1 式、三人屏風工作站 1 式、多功能印表機 1 具、計算機 2 個、銅製拉門彩櫃 1 個、手電筒 1 支、無線鍵鼠組 1 個、旋轉壓克力架 2 個、海報架 4 個、紅外線溫度計 2 支、額溫槍 1 支、非接觸紅外線溫度計 4 支、桌巾 10 個、護目鏡 3 個、孔子人型立牌 1 塊 延長線輪座 2 條、裁紙機 1 臺、削筆機 1 臺、外接式硬碟 1 臺、硬碟機 2 臺、硬碟 1 臺、隨身硬碟 3 只、可攜式硬碟 4 只、讀卡機 1 臺、螢幕 1 具、鍵盤皮套組 1 臺、網路交換器 1 架、簡報器 1 支、簡報筆 3 支、錄音筆 2 支、箱型扇 2 臺、電扇 1 臺、對流節能扇 2 臺、碎紙機 1 臺、護貝機 1 臺、辦公側桌 1 張、辦公桌 1 個、桌(木桌塑膠桌)1 張、隔屏 2 式、防火遮光窗簾 2 式、公文櫃 3 個、活動櫃 6 個、櫥櫃 18 個、三層文具櫃 2 個、系統拉門矮櫃 4 個、辦公椅 8 張、師資培育及教育實習管理系統 1 套、師資培育管理系統功能擴增 2 套
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辦公室	求真樓 611 室	個人電腦 14 臺、平板電腦 7 臺、筆記型電腦 7 臺、印表機 1 臺、彩色印表機 2 臺、單眼數位相機 2 架、數位相機 1 架、數位攝影機 3 架、彩色數位多功能複合機 1 臺、冷氣機 3 臺、咖啡機 1 個、會議桌 1 張、主管桌 1 張、雙人屏風工作站 1 式、四人屏風工作站 1 式、電腦活動展示櫃 1 個、系統櫃 1 個、高櫃 1 個、高矮櫃 1 個、倉庫物品架 6 個、防盜系統 1 套、收納籃 3 個、訂書機 1 具、鍵鼠組 1 個、旋轉壓克力架 1 個、額溫槍(紅外線體溫計)1 支、紅外線體溫計 1 支、巨無霸補強書架 1 個、護目鏡 2 個、滑鼠墊 1 個、窗簾(火焰羅馬簾)3 幅、網路線 1 條、硬碟 4 臺、行動硬碟 4 只、隨身碟 4 只、外接燒錄機 1 臺、刷卡機 3 臺、讀卡機 1 臺、無線滑鼠鍵盤組 1 臺、鍵盤 1 個、無線鍵盤滑鼠組 1 個、電腦滑鼠 1 個、網路交換器 2 臺、外接式燒錄器 1 臺、USB 集線器 2 臺、耳機附麥克風 1 套、簡報筆 4 支、箱型扇 1 臺、電扇 2 臺、電冰箱 1 臺、電腦椅 1 張、辦公桌 1 張、桌 1 張、屏風 2 式、門簾 1 式、活動櫃 5 個、置物櫃 1 個、三層文具櫃 4 個、雜誌櫃 1 個、櫥櫃 5 個、系統矮櫃 8 個、主管桌活動櫃 1 個、電腦移動架 2 架、辦公椅 3 張、會議椅 6 張、主管椅 1 張、時尚典雅網椅(扶手)1 張、網椅 1 張、防盜系統攝影機 1 套、無線擴音機 2 臺
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會議室	本校求真樓 609 室 (共計 1 間)	數位多功能講桌 1 套、個人電腦 1 、多人多點觸控顯示器 1 具、多點觸控螢幕 2 具、數位投影機 1 部、電動布幕 1 面、窗型冷氣機 2 臺、會議桌 2 張、栓木茶几 1 張、系統玻璃展示櫃 1 個、系統展示櫃 3 個、45 度轉角沙發 4 組、單人沙發 1 組、客製化移動式機台 1 座、公佈欄 1 個、藝術佈告欄 2 個、師道迴廊藝術佈告欄 1 個、監視防盜系統 1 套、白板 1 塊、A1 海報壓克力架 7 個、循環扇 4 臺、無線麥克風 1 支、椅凳 6 張、辦公椅 25 張、客製化多點觸控導覽軟體 1 套

台灣語文學系辦公室則位於本校勤樸樓一樓，行政空間規劃有：系辦公室、圖書參考室兼會議室、師生茶水休息室及助理辦公室等。

2、 提供足夠的教學與研究空間

(1) 師資培育專業教室

為提供師資生良好與專業之學習環境，本校設置師資培育專業教室，本校教育學系所屬專業教室 7 間均有舒適之冷氣空調、寬敞的座位空間及動線，提供師生上課及課後研究與討論之用。

本校為配合校務發展需要，合理規劃、管理本校校園空間，於 107 年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並成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就校內教學、研究空間進行規劃與分配。（佐證資料基 2-1-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校園空間規劃委員會設置要點）

目前本校校舍建築面積總計 123,098 m²(110 學年)，其中 51% 提供教學、學習之用，11% 供行政之用，其餘大多為宿舍之用。目前所有校舍空間均百分之百充分使用尚無閒置空間。可使用的教學空間有普通教室 63 間、電腦教室 10 間、演講廳 3 間、音樂廳 2 間及專業教室等。本校師資培育各專業教室之空間與設施如下表所示：

表基 2-1-3 本校師資培育專業教室之空間與設施一覽表

專業教室名稱	用 途	設 施
B505 教學實驗室	提供本校師資生/學程生教學演示，藉由使用教學實驗室的設備即時錄影輸出，讓試教學生熟悉並模擬教育現場情況，提升學生試教成效。	可移動式分組討論桌椅、大型的觸碰式液晶螢幕、即時錄影輸出系統、E 化講桌、投影機。
B201 、 B202 、 B204	提供本校學生上課使用。	黑板、實物投影機、E 化講桌、投影機、討論白板(B204)。
B203 、 B205 翻轉教室	提供本校師資生/學程生上課教室及教學演示，藉由分組合作討論，活絡上課氛圍。	可移動式討論長桌椅、實物投影機、E 化講桌、投影機、討論白板。

(2) 台灣語文學系專業教室

台灣語文學系的專業教室共有四間(F104、F201、F203-1、F203-2)，每間皆為 E 化教室，有電腦以及投影設備，另外還有錄音室(F202-1)、攝影棚(F202-2)、舞台(F201)，足供正常教學所需。關於器材設備、教室的保管與借用，皆訂有管理辦法，由系辦公室負責處理(佐證資料基 2-1-3：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台灣語文學系教室使用管理要點)。相關空間如下表基 2-1-4 所示：

表基 2-1-4 台灣語文學系教學資源空間

教室編號	用途	數量
F104	普通教室	1
F201	展演教室兼普通教室	1
F202-1	專業錄音實習室	1
F202-2	專業攝影棚兼實習室	1
F203-1、F203-2	研究生研究室兼討論室	2

F102 參考室	圖書室兼會議室	1
----------	---------	---

並以學校所提供的經費購買充實之軟硬體設備。且創系之初就陸續添購具台灣特色的傳統民俗文物、布袋戲偶、歌仔戲道具等，這些設備除提供任課教師教學所需，也提供學生課外學習與活動之用，以增加活動經驗、加強學習效果。

(3) 專任教師研究室

師培處及台灣語文學系專任教師均有專屬獨立之教師研究室，配備教學與研究所需之軟硬體設備。（佐證資料基 2-1-4 教學研究空間分配清冊）

表基 2-1-5 教師研究空間與設施一覽表

辦公室名稱	地點	設施
教師研究室	本校求真樓	每位教師均配置個人研究室各 1 間，研究室內之設備包括辦公桌椅 1 組、電腦桌椅 1 組、1 對 1 分離式變頻冷氣 1 臺、書櫃 2 組、電腦 1 組、雷射印表機 1 臺、筆記型電腦 1 臺、網路教學用之鏡頭、麥克風 1 組等儀器設備。

2-2 圖書設備符合「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之規定

1、 本校師資培育圖書設備符合「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之規定

依據「大學設立師資培育中心辦法」之規定，教育類紙本或電子圖書、期刊加總須在一千五百種以上，本校完全符合。本校在圖書方面，本校圖書資源經費獲充分支持，館藏量逐年穩定成長，至 109 年 12 月截止，在師資培育圖書方面中文有 63,206 冊、西文有 25,942 冊；期刊有 146 種；視聽資料 1,155 種、2,354 件；電子期刊(資料庫) 5,163 種，其特色以完整的教育專業著稱。

本校師生均可向本校圖書館申請圖書之介購外，本處設有指導老師一位擔任學校圖書採購諮詢委員，每學年度依據圖書經費預算、教師授課與研究，以及學生學習之需求，進行圖書（含期刊、資料庫）介購之建議與規劃，本校圖書館亦設有專責人員每月定期回報本處之圖書經費執行進度與決算金額等資訊，提供本處圖書委員參考。

此外，本校圖書館提供全校師生借閱圖書外，教材教法專業教室及兒童文學專業教室，亦提供豐富之國民中小學與高級中等學校教科書、教具及師資培育相關圖書資源（含視聽資料），供師生借閱、研討與學習。本校師生可依據「臺中教育大學圖書館使用辦法」，辦理各項圖書資源借出使用。（佐證資料基 2-2-1 臺中教育大學圖書館使用辦法）

2、 編列穩定且充裕的圖書經費來源

本處 109~111 學年度經費總計分別為 1,119,515 元、933,620 元及 984,500 元。

除學校每學年編列本單位預算（含學校經費預算及教育部獎補助款）外，由本處積極爭取教育部各項補助計畫之經費挹注下，能滿足本處業務運作、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之需求，依據前述經費預算額度、已逾使用年限或不敷使用之儀器設備，以及師生教與學需求，進行每學年度教學儀器設備之汰舊換新與採購作業，以提升教學成效。

3、 台灣語文專業的豐富藏書

台灣語文學系成立於 2004 年，成立初期即擁有充足的設備、圖書經費，而教師認真推薦圖書，再加上其他新成立的台灣文史學術單位陸續贈書，使本校的台灣語文相關專業圖書不斷增長，豐富教師的教學內涵，擴展學生的專業領域知識。

110 年本校圖書館所藏與本系相關之圖書資料數據如下表基 2-2-3 所示：

表基 2-2-3：110 年圖書館與台灣語文學系相關藏書

類別	細目	數量	總計
圖書	中文圖書	92, 283 冊	92, 478 冊
	西文圖書	195 冊	
視聽資料	TR(錄音帶)	143 卷	3, 427 片 / 卷
	CD	542 片	
	VTR(錄影帶)	837 卷	
	VCD	596 片	
	DVD	1, 309 片	
資料庫		140 種	140 種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3 課程規劃與設計

本項目係說明本校師培處針對中等教育學程課程規劃方面所設置之委員會或運用相關會議，並定期開會所建置之會議記錄；課程規劃均依照規定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在案；並訂有完整且符合邏輯之課程檔修機制。

3-1 中心對課程規劃與設計方面設有委員會或運用相關會議，並定期開會建立完整記錄

本處設有課程委員會（佐證資料基 3-1-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各級課程委員會（包含中等教育學程）均依規定定期開會，課程之規劃係經過各級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佐證資料基 3-1-2 109 至 111 學年度課程委員會會議記錄），並考量學生學習之特性及能力，課程安排具有邏輯性及順序性。

表基 3-1-1 109 至 111 學年度課程委員會議辦理情形

序號	學年度	會議名稱	辦理日期
1	109-1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議	109 年 11 月 30 日
2	109-2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議	110 年 5 月 12 日
3	110-1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議	110 年 12 月 9 日
4	110-2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議	111 年 5 月 11 日
5	111-1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議	111 年 11 月 24 日
6	111-2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師資培育課程委員會議	112 年 3 月 16 日

3-2 課程規劃依規定報請上級主管機關核定在案

本校中等教育學程課程皆上傳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平台檢核，報經教育部備查通過。近年來，不斷檢討精進師培課程，109、110、111 學年度均進行課程修正，歷年更動課程的原因包括：合理的學分數調整、素養導向教學、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增加教材

教法等（佐證資料基 3-2-1 歷年課程內容及教育部核定公文）。

3-3 訂有完整且符合邏輯之課程擋修機制

本校中等教育學程課程間之邏輯性包括：

- 1、合理課程開課順序：依據學生學習需求，課程結構及學生能力，開課循序漸進，教育基礎課程、教育方法課程、專門課程等優先開設，最後再進入教育實踐課程，包括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課程。
- 2、合宜的課程擋修機制：須先修畢「教育心理學」課程且成績及格後，始得修「教學原理」、「課程發展與設計」、「中等教育班級經營」、「青少年發展與輔導」；須先修畢專門課程中「台語正音與教學」、「台語文讀寫」課程且成績及格後，始得修「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須先修畢「教學原理」、「中等教育班級經營」、「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課程且成績及格後，始得修「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課程」。（佐證資料基 3-3-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
- 3、嚴謹的師培課程審議程序：本校中等教育學程課程之規劃及修改係經過各級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並上傳教育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平台檢核，報經教育部備查通過。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4 實習規劃與實習輔導

4-1 專任教師指導實習生之人數、津貼補助、互動機制、到校輔導次數符合「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第 12 及 13」條之規定

本校對於教育實習之指導與服務，悉參考「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教育實習作業原則」（107 年 10 月 30 日起停止適用）及並「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之規定辦理。故以下說明以「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之規定為主。依據此辦法之規定，「實習指導教師，應依各師資培育之大學之規定指導實習學生；每人指導實習學生人數，每學期以不超過十二人為原則」，本校悉依前述規定，將不會超過人數限制規範。

另外，本校依「實習指導教師前往教育實習機構指導每位實習學生次數」與「師資培育之大學並應支給差旅費」之規定（佐證資料基 4-1-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實習實施要點），皆遵行辦理。本校教育實習實施要點，皆以符合「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進行設計與審訂，確保實習學生表現以培養良師。說明如下：

一、本校設有實習輔導委員會，審議本校教育實習之相關事務

本校訂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實習輔導委員會設置要點」（佐證資料基 4-1-2），並設置教育實習輔導委員會，主要任務包括：審查教育實習前實習資格、審議年度教育實習計畫及審議其他有關教育實習事項，定期召開教育實習輔導會議，會議紀錄請參見（佐證資料基 4-1-3 教育實習輔導委員會會議記錄），透過此項會議，除檢視前一年度之教育實習活動外，也討論新年度教育實習規劃。

二、本校訂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實習實施要點」，為本校辦理教育實習各項活動之依據

為提升教育實習品質，增進實習輔導之效能，特依師資培育之大學及教育實習機構辦理教育實習辦法，訂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實習實施要點」。（佐證資料基 4-1-4）。

三、實習指導教師之安排與職責

本校實習指導教師之遴選原則如下：（一）有能力且有意願指導教育實習者；（二）具有教育實習專業素養者；（三）本校得優先遴選校內具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幼兒園、特殊教育學校（班）、實驗教育學校、社區互助教保服務中心或部落互助教保服務中心一年以上之教學經驗者，為實習指導教師。實習指導教師每人指導實習學生人數，每學期以不超過十二人為原則。實習指導老師之職責包括：指導實習學生擬訂教育實習計畫、溝通協調實習學生與本校及教育實習機構間之意見、對每位實習學生進行到校輔導至少二次（前往教育實習機構輔導時，本校酌予支給差旅費）、觀察實習學生教學實習，並給予回饋意見、主持或參與實習學生返校座談、評閱實習學生之作業及報告、評閱實習學生之教育實習檔案、評定實習學生之實習成績及其他有關實習學生之輔導事項。

本校進行實習輔導的方式多元，預計有以下六種方式。

1. **巡迴輔導**：由實習指導教師前往教育實習機構指導，並與教育實習機構首長、實習輔導教師及學生會談。每位實習輔導教授到校輔導次數至少二次。
2. **研習活動**：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須參加返校座談或研習活動，以每個月一次為原則。（於基本指標 4-2 進行說明）
3. **E 化輔導**：本校透過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電子郵件、社群網站或相關通訊軟體進行 E 化聯繫與輔導。
4. **諮詢輔導**：實習指導教師提供實習學生相關諮詢服務。
5. **成果分享**：辦理實習學生教育實習成果發表及心得分享活動。
6. **其他增能活動**：除前述活動外，本校會為實習生辦理生涯規劃、教師資格考試及教甄之增能活動。

本校實習指導教師、輔導教師、實習學校、實習學生表現卓越，屢獲全國教育實習績優獎之肯定（佐證資料基 4-1-5 全國教育實習績優獎得獎統計、歷年得獎名單）。

4-2 實習生返校研討訂有實施辦法，且依規定辦理

本校教育實習學生返校研討悉依「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實習實施要點」（佐證資料基 4-2-1）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實習課程輔導計畫」（佐證資料基 4-2-2）辦理，實習學生於實習期間，除參加直轄市政府教育局、縣（市）政府、教育實習機構及教師研習進修機構辦理之研習活動外，由本校規劃相關教學、班級經營及教師甄試等研習活動，實習學生每月返回母校參加研習，研習分為專題講座與實習指導教師座談二部份，至 111 學年度止，本校尚未有中教實習學生，以上僅是行政規劃。

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5 師資生學校參訪見習：各科教材教法與實習課程，每學期至少安排至教學現場進行一次見習（不檢視）

基於對實務經驗之重視、協助學生將理論與實務連結、協助學生意涯規劃，本校開設之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中等教育台語文教學實習等課程，每學期至少安排至教學現場進行一次見習。「教學實習」課程，師資生除見習外，尚需試教，更屬深度之實務學習。本校各科教材教法與實習課程教學見習情形，統計如下表：

表基 5-1-1 本校中等教育台語文教材教法與實習課程教學見習情形統計

學年度＼課程類別	教材教法課程、教學實習課程	教學實習課程
----------	---------------	--------

	開課數/參訪見習數	開課數/參訪見習數
111 學年度 (111 年 12 月 6 日)	1/1(參訪台中市育英國中)	尚未開課
111 學年度 (112 年 5 月 9 日)	1/1(參訪台中市葳格高中)	尚未開課

師資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1 師資培育在校務發展計畫中之重視

1-1 校務發展計畫中至少有對培育「符應新時代教育現場需求之優質特色師資」之策略與行動規劃

依據本校 111-115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學校定位為—「以智慧學習為核心的創新永續師培大學」，本校在既有師培優良基石下，以精進師培專業特色及非師培生培養專業能力與跨域能力為辦學特色。學校定位中特別明示「師培大學」四字，顯見本校將師資培育教育作為本校立校核心精神及基本實踐項目。

在中長程計畫中提及，在本校「智慧、前瞻、新典範」的願景下，本期校務發展以「培育關鍵能力，打造跨域人才、強化產學研究特色，落實學用合一教育、擴展國際合作，深化跨國交流、推動智慧治理，建構韌性校園與實踐社會責任，共創永續價值」為主軸，重視專業師資培育的精進，在傳承百年師範教育之優良根基上，朝向將中教大打造為一所智慧、前瞻與跨域的優質大學，樹立未來教育大學之典範。亦可見師資培育在教育與行政中的核心地位。（佐證資料關-1-1-1 本校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節錄）

111-115 學年度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校務發展目標重點共六項，分別為：

- 一、培育關鍵能力，打造跨域人才
- 二、精進師培專業特色，型塑師培創新典範
- 三、強化產學研究特色，落實學用合一教育
- 四、擴展國際合作，深化跨國交流
- 五、推動智慧治理，建構韌性校園
- 六、實踐社會責任，共創永續價值。

其中本校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六大目標重點之一，具體執行計畫如下表所示：

表關-1-1-1 校務發展計畫中優質師資培育相關子計畫

發展目標	具體策略	方案名稱	統籌單位	建議執行單位
二、精進師培專業特色，型塑師培創新典範	2-1 提升師資生數位教學能力	2-1-1 中等教育學程增設第二領域專長（國中）/領域科專長（高中）/群科專長（高職）計畫 2-1-2 大學教師暨師資生數位教學素養增能培育計畫	師培處	師培處、教專學程、教務處、各學院、總務處
	2-2 增強師資生雙語教學能力	2-2-1 增強師資生雙語教學知能與實踐力		師培處、教務處、通識中心、各學院、教專學程、雙語教學研究中心

發展目標	具體策略	方案名稱	統籌單位	建議執行單位
	2-3 精進在職教師專業能力	2-3-1 教師在職進修基地計畫	進修推廣部	進修推廣部

各方案皆已形成具體內容，且開始執行。各方案細部規劃，可參見（佐證資料關-1-1-2 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發展目標二方案內容節錄）。

師資培關鍵評鑑指標 2 師資數量

本校為教育大學，依評鑑指標規定：不計最低專任師資員額。本校 110-111 學年度開授教育專業課程之教師包含：

一、 師培處專任教師：溫子欣助理教授（具備中等教師證）

林佳慧助理教授（具備中等教師證）

二、 教育系專任教師：王金國教授（合聘）（具備小學教師證）

林仁傑副教授（合聘）（具備中等教師證）

范雅晴助理教授（具備中等教師證）

三、 諮商與應用心理學系：許建中助理教授

四、 特殊教育學系：孫世恒副教授

五、 台灣語文學系：丁鳳珍副教授（具備中等教師證）

梁淑慧助理教授（具備中等教師證）

此外，台語專門課程主要由本校台灣語文學系教師授課，目前該系共有 9 位教師。相關專長說明如下：

表關 2-1-1 110-111 學年度開授教育專業課程教師之學術專長

姓名	職級	學術專長
溫子欣	助理教授	教育行政、教育社會學、教育法規與教育法律、教育議題、教育心理學、實驗教育
林佳慧	助理教授	課程與教學、教師專業發展、師資培育、自主學習、學校革新、綜合活動領域、素養導向教學、教學原理、適性教學、教育心理學
王金國	教授	教學專業、合作學習、品格教育、教師專業發展
林仁傑	副教授	西洋教育史、教育哲學、英國教育、歐洲教育、質性研究
范雅晴	助理教授	數位學習、師資培育、科學教育、校務研究
許建中	助理教授	正念、親職訓練、自我效能感、性別平等教育、認知行為治療、學習及情緒行為障礙、壓力調適、兒童福利服務
孫世恒	副教授	學前特殊教育、早期療育、家庭諮商與介入、兒童發展、適應體育、兒童物理治療
丁鳳珍	副教授	白話字作家、台灣文學史、台語文學、台語教學、台語認證、台灣民間文學、歌仔冊、台灣戲劇、中文寫作與表達
梁淑慧	助理教授	語言學、語言教學、台灣語言研究、基督教文化

表關 2-1-2 本校台灣語文學系師資

姓名	職級	學術專長
林茂賢	副教授兼系主任	台灣民俗與文化、台灣傳統戲曲、台灣俗語、台灣歌謠
方耀乾	特聘教授	台語文學史、台灣文學史、台灣現代詩、文學理論、台語教學、台語文寫作、台語文學創作理論、台語文學讀本編輯理論、台語詩、台語散文、台語小說、台灣民間文學、文學史書寫理論、台語歌謠史
張淑敏	副教授	句法學；構詞學；閩、客、粵語法比較；漢、英、日語法比較；閩南語教學；英、日語教學；語言習得；閩南語沉浸式教學
丁鳳珍	副教授	白話字作家、台灣文學史、台語文學、台語教學、台語認證、台灣民間文學、歌仔冊、台灣戲劇、中文寫作與表達
楊允言	副教授	計算語言學、資訊檢索、台語文
駱嘉鵬	副教授	漢語音韻史、比較語言學、中國古典文學、資料庫管理、電腦軟體應用
何信翰	副教授	文學理論、台語文學史、語言測驗與評量、語言復振、台語語言學
程俊源	副教授	台語語言學、漢語方言學、現代音韻學、聲韻學、文化語言學
梁淑慧	助理教授	語言學、語言教學、台灣語言研究、基督教文化

表關 2-1-3 110-111 學年度教育專業科目開課一覽表

學期	課程科目	授課教師
110-2	教育心理學	林佳慧老師
110-2	教育社會學	林仁傑老師
110-2	適性教學	林佳慧老師
111-1	教育心理學	林佳慧老師
111-1	合作學習	王金國老師
111-1	課程發展與設計	林佳慧老師
111-1	特殊教育導論	孫世恒老師
111-1	職業教育與訓練暨生涯規劃	溫子欣老師
111-2	教學原理	范雅晴老師
111-2	課程發展與設計	林佳慧老師
111-2	中等教育台語教材教法	丁鳳珍老師、梁淑慧老師
111-2	中等教育班級經營	林佳慧老師
111-2	青少年發展與輔導	許建中老師

綜上所述，各學期專任教師授課比率如下：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為 100%；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為 100%；111 學年度第二學期為 100%。其計算標準為，校內專任教師所授中等教育學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學分數除以中等教育學程開課總學分數，平均達到師資培育教育專業課程由專任教師授課比率至少為 75%之標準。

培育關鍵指標 3 行政支援人力

3-1 依學校組織規程與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設置辦法之規定，編列雇用正式之專職行政人力（含約聘雇人力）

1、明確定位的行政組織

本校於民國 95 年 11 月 28 日臨時校務會議決議提升師資培育中心組織層級，改制為一級單位，改組為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民國 103 年 2 月由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中心更名為「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下設「師資培育組」、「就業輔導組」及「教師教育研究中心」。本校於組織規程第十三條中明訂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為一級單位並置處長一人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教師兼任之，負責培育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幼兒園及特殊教育之優良師資，並規劃教育學程、實習輔導、地方教育輔導、就業輔導等相關事宜。本處訂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設置辦法」，第二條明訂設立之宗旨在與本校師資培育學系共同合作培育中等學校、國民小學、幼兒園及特殊教育（特殊教育學校（班）類科師資由本校特殊教育學系培育，本處合作支援）之優良師資，並規劃及辦理教育學程、實習輔導、地方教育輔導、師資培育研究、就業輔導等相關事宜。（佐證資料關 3-1-1 組織規程）（佐證資料關 3-1-2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設置辦法）

2、正式專職的人力配置

本校「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設置辦法」第三條則訂有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長一名，由校長聘請副教授以上專任教師兼任，綜理本處業務；並應置五名以上與任教學科專長相符之專任教師，惟得與本校師資培育相關學系合聘。本處除專任溫子欣助理教授、林佳慧助理教授外，於 109 學年度至 111 學年度分別與教育學系合聘陳延興教授、賴志峰教授、王金國教授、黃寶園副教授、顏佩如副教授、林仁傑副教授，與語文教育學系合聘楊裕貿副教授、高敬堯助理教授、高等教育學程合聘林政逸教授，先後共計合聘 4 位教授、4 位副教授及 1 位助理教授。（佐證資料關 3-1-3 專任教師名冊、合聘教師名冊）

目前本處處長一人由校長聘請諮商心理學系魏麗敏教授兼任處長一職，本處課程與教學組組長由教育學系林仁傑組長兼任、教育實習與輔導組組長由教育學系王金國教授兼任、就業輔導組組長由諮商心理學系許碧芬教授兼任及教師教育研究中心主任由教育學系陳盛賢助理教授兼任。

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置有 1 位專任秘書，分組辦事。各組行政人力編制有組員、辦事員、校務基金進用人員、專任助理及工讀生若干名，負責本處各項業務。工作職掌則如佐證資料說明。（佐證資料關 3-1-4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編制清冊）（佐證資料關 3-1-5 行政工作執掌一覽表）

表關 3-1-1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人員編制清冊

人員名稱	員額
處長	處長 1 名由教師兼任
秘書	1 名專任公務人員
專任教師	1 名(110 學年再增聘 1 名)
課程與教學組	組長 1 名由教師兼任 組員 1 名

人員名稱	員額
	校務基金進用人員 1 名 計畫助理 1 名
教育實習與輔導組	組長 1 名由教師兼任 組員 1 名 計畫助理 1 名
就業輔導組	組長 1 名由教師兼任 辦事員 1 名 校務基金進用人員 1 名

3-2 學校每年核給一定額度之工讀時數

學校每學年補助本處工讀助學金，提供本處聘用工讀生協助相關業務推動，補足教育行政支援，亦提供學生工讀機會，擴充學生學習生活領域，學校補助工讀金統計如下表：

表關 3-2-1 109-111 學年度獲本校補助工讀助學金核定一覽表

學年度	補助期間	工讀助學金經費
109	109.08.01 – 110.07.31	30,600 元
110	110.08.01 – 111.07.31	30,600 元
111	111.08.08 – 112.07.31	30,600 元

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4 師資生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依 112 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所訂之評鑑指標內涵表規定，本節不檢視)

本校中等學校教育學程尚未有畢業生，尚未參加教師資格考試之成績。

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5 畢業生擔任教職暨教育相關工作情形(依 112 年度大學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規劃與實施計畫所訂之評鑑指標內涵表規定，本節不檢視)

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6 配合辦理各項教育政策(檢視機制規劃及現有實務)

6-1 每年至少提出一項教育部公告與師資培育相關計畫之申請

本校積極配合辦理各項教育政策，就小教部分包括：地方教育輔導工作計畫、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畫、精進師培與特色發展計畫、辦理新課綱實務課程教授社群及師資生工作坊計畫、舉辦師培主管聯席會計畫、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計畫、教材教法人才培育計畫……等等。本校並辦理各年度之教師資格考試，自有教師資格檢定考試以來，本校均成為中區考場並協助試務工作。

由於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剛成立第二年，自 112 學年度起將在小教推行的經驗與基礎上，每年至少提出一項教育部公告與師資培育相關計畫之申請。

表關 6-1-1 本校師資培育小教類科參與教育部師資培育相關計畫情形

計畫名稱	年度	110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教育部精進師資素質計畫		●	●
教育部精緻特色發展計畫			
教育部師資培育獎學金計畫		●	●
教育部史懷哲計畫		●	●
地方教育輔導計畫		●	●
教育部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畫		●	●
教育部海外教育見習及教育實習課程計畫		●	●
實務課程臨床教師計畫		●	●
籌組師培教授社群及辦理師資生工作坊計畫		●	●
教育部教材教法人才培育計畫		●	●
高教深耕計畫-形塑理想教師圖像-素養導向實踐計畫		●	●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	●
跨領域美感教育卓越領航計畫		-	●

(佐證資料關 6-1-1 各計畫成果報告書)

6-2 參與地方政府辦理地方教育輔導

本校教師均藉由不同機會協助地方政府或學校辦理地方教育輔導，例如：教育學系楊銀興老師、王金國老師、高等教育學程林政逸老師均擔任彰化縣國中小課程計畫之審查委員，包括全彰化縣國小及國中的課程計畫。另外，王金國老師也擔任教育部分組合作學習之輔導委員，輔導多所中學推動合作學習，如：台中市公明國中、崇倫國中、溪南國中（佐證資料關 6-2-1）

師培關鍵評鑑指標 7 師資生社會公民責任養成(檢視機制規劃及現有實務)

有關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參與社會公民責任養成，可分成幾點說明：

- 1、本校人文學院高教深耕計畫 112 年度「中等學校台語文課程教材教法研發」中，共學實踐社群委員包含：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廖永平、宋展旭、曾珮瑄、鄭凱元等人；兼任助理包含：鄭雲皓、龔俊杰、曾政豪、施顯福、邱良宥等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此計畫主要聚焦在中等學校台語文課程的教材教法研發，並產出多份教案（佐證資料關 7-1 共學實踐社群委員與工作人員簡介）。
- 2、2022 年 12 月 16 日舉辦中等教育學程成果會議，邀請時任台中市教育局楊振昇前局長前來主持，本校鄰近多所國高中校長亦前來參與，包含：臺中二中、彰化女中、居仁國中、光明國中以及育英國中等校，初步達成幾點共識：
 - (1) 發展成為本校之合作夥伴學校，未來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可導入該校進行實習。
 - (2) 本校之合作夥伴學校如有學習扶助（補助教學）方面之支援教師需求，同時本校中等教育學程師資生亦具備足夠條件者，可協助支援國高中端之學習扶助。



圖 7-1-1 本校舉辦 111-1 中等教育學程成果會議

- 3、本校過去執行行天宮獎學金、嘉新兆福獎學金，補助本校師資生利用寒假、暑假期間前往台中市新社區大南國小、協成國小以及南投縣草屯鎮虎山國小等協助學生課後輔導。今年暑假目前規劃國小師資生將前往台中市大安區海墘國小進行暑假課後輔導；本處同時積極規劃中等教育師資生前往台中市大安區大安國中、葳格國際學校進行暑假課後輔導之可行性。

多年以來，本校辦理教育學程成效受到週邊夥伴學校的肯定，透過師培大學與夥伴學校的合作，使本校師資生與教育現場互動並產生聯結，藉以提升師資生班級經營能力及教學知能，增加其服務熱忱，善盡師資生社會公民責任，同時提升夥伴學校孩童的學習成效，創造多樣且多贏的效果。即今本校設立中等教育學程，亦將延續多年作風，力求培養出符合教育現場需求之中等專業師資！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National Taichu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